

梦金园  
MOKINGRAN

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MOKINGRAN JEWELLERY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85

年報  
2024



# 目 錄

公司資料	02
董事長報告	04
財務重點	0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17
董事會報告	23
監事會報告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9
企業管治報告	99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6
釋義	187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王忠善先生  
張秀芹女士  
姜麗英女士  
王澤鋼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貢勇先生  
黃方亮先生  
白顯月先生  
沙拿利先生(自2024年12月31日起辭任)

## 戰略委員會

王忠善先生(主席)  
張秀芹女士  
姜麗英女士  
王澤鋼先生  
沙拿利先生(自2024年12月31日起辭任)

## 審計委員會

王貢勇先生(主席)  
黃方亮先生  
白顯月先生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黃方亮先生(主席)  
姜麗英女士  
王貢勇先生

## 提名委員會

白顯月先生(主席)(自2025年1月14日起獲委任)  
王澤鋼先生  
黃方亮先生  
沙拿利先生(主席)(自2024年12月31日起辭任)

## 監事

張鑫先生  
李虎先生  
王艷鵬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王澤鋼先生  
余詠詩女士

## 授權代表

王澤鋼先生  
余詠詩女士

## 公司網站

<http://www.mokingran.com>

## 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天津市  
濱海高新區  
華苑產業區  
梓苑路15號

## 公司資料(續)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天津市  
濱海高新區  
華苑產業區  
梓苑路15號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濰坊市昌樂縣  
經濟技術開發區  
北三里街1998號  
夢金小鎮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二座31樓

###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合規顧問

宏博資本有限公司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樂支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濰坊市  
昌樂縣  
利民街376號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濰坊分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濰坊市  
昌樂縣  
洪陽街1777號

###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嘉源律師事務所(關於中國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關於香港法律)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投資者諮詢電郵地址

mjy9999@mokingran.com

### 股份代號

2585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呈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過去一年，在不利環境的種種不確定性中，我們始終堅守產品品質，持續優化營運，並透過創新措施不遺餘力地打造我們的品牌，同時恪守我們的社會責任，實施穩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我們力求敏捷應對市場變化，持續強健業務增長。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總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2.5%至人民幣19,712.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0,208.6百萬元)。本集團的年內淨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200.7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33.5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81元(2023年：人民幣1.01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0元(除稅前)。

## 回顧與展望

### 2024年回顧

2024年，公司聚焦主業，持續推動國內外市場拓展，強化管理機制建設，提質增效，完善公司數字化核心智能平台搭建，強化品牌建設，聚焦精工產品，持續創新以提升核心競爭力。

截至2024年底，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特許經營網絡，加盟商旗下經營的2,758家(2023年：2,817家)加盟店、17個(2023年：17個)省級代理及7個(2023年：7個)為特許經營網絡提供服務的直營區服務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經營33家(2023年：35家)自營店。

品牌管理聲譽、價值雙提升。夯實高純度精工金飾專家行業地位，實現品牌資產增值；全域傳播矩陣搭建，建立職人、會員、直播私域流量池；強化場景新零售革命，建立視覺系統標準化；搭建品效協同營銷模式，通過跨界、IP聯名破圈年輕人群；完善公關傳播、輿情風控體系、積極履行社會責任。

彈簧扣助推新發展。扭轉了國內依賴的局面，而且實現了出口發展，產品遠銷海外。產品成功突破了首飾用高端彈簧扣的卡脖子技術，投資建設成套生產設施，成為國內唯一一家首飾彈簧扣規模化生產企業，有效彌補了我國首飾零配件的工業短板，實現了過去一直依賴進口中高端首飾用彈簧扣的自主生產，打破了意大利等國家技術壟斷，該項目分別獲得中國黃金協會、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科學技術獎一等獎及山東省技術創新項目。

## 董事長報告(續)

海外佈局漸顯成效。2024年，本集團海外收入實現人民幣1.403億元(2023年：人民幣0.175億元)，同比增長701.7%。出口產品類別涵蓋黃金飾品、K金飾品、鑲嵌飾品和多材質飾品配件等，將產品銷往北美、歐洲、中東、東南亞等國家或地區。利用自有工廠的優勢，已與眾多海外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專注研發。得益於本集團擁有的一批專業的設計師團隊，將時尚元素和文化屬性融入黃金產品中，使其更符合當下潮流趨勢。2024東方意象(中國)時尚盛典上，由本公司設計團隊創作的「吉祥寶相」產品斬獲「匠心至臻」獎，2024年第十三屆全國黃金行業職業技能競賽首飾設計師決賽中榮獲團體優秀獎。截至2024年底，本公司擁有專利權660項，其中發明專利47項，實用新型專利115項，外觀設計專利498項，著作權4,673件，商標679件，主持起草國家標準10項，行業標準5項。

人力資源體系優化升級，建立人力資源三支柱體系，賦能業務發展。加強人才隊伍建設，提升本公司人才密度。加強績效激勵機制建設，進一步激活員工隊伍。凝練成功基因，加大企業文化建設投入。

### 2025年展望

2025年對於整個行業來說是極具挑戰的一年，國際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宏觀經濟不明朗、消費意願低迷，加之金價不斷再創歷史新高。我們必須尋求新的發展道路以應對市場變化，公司將緊密圍繞公司持續發展戰略，鞏固高純度黃金飾品的競爭地位，加快精工製造的智能化工廠轉型升級，滿足多元化、個性化、地域性的消費需求，以吸納更多有合作意願的客戶。

國內外布局，綫上綫下共同發力。合理布局核心區域的渠道營銷網絡，2025年計劃新開多家店鋪，主要集中在重點優勢發展區域。在核心城市尋找機會設立直營門店，打造品牌形象店，提升品牌高端形象。同時，維持好三四綫城市的市場佔有率，努力開拓一二綫市場，擴大市場覆蓋範圍。

加大海外市場開拓，海外收入近兩年發展勢態良好，已逐步成為本公司業務新的增長點。深入了解目標市場，熟悉當地的文化習俗、消費偏好、市場需求等，壯大海外設計師團隊，在迎合當地消費需求基礎上設計出體現自身品牌價值的款式，通過參加國際展會、舉辦產品推廣活動等方式加強宣傳，更要注重與當地經銷商、代理商或合作夥伴合作，利用他們已有的銷售渠道。

深耕精工製造，實現智能轉型升級。通過人與智能機器的合作，實現從傳統手工加工到柔性化、智能化和高度集成化的生產模式升級。利用5G工廠的大數據和人工智能技術推動設備研發的升級，加大對新技術的研發投入，如3D打印、柔性產綫、AI輔助設計等，以滿足市場對個性化和定製化產品的需求。努力實現從傳統製造向精工智造的轉型升級，推動行業智能化的高質量發展。

強化信息化建設，優化業財一體化系統，整合財務數據與業務數據，拓寬分析視角，確保數據的實時性和準確性，為管理層決策提供支持。加快門店零售系統換新升級，幫助加盟商實時掌握動銷情況，有效裂變客戶，賦能高效庫存管理。

繼續優化人力資源體系，建立一支由幹部隊伍、專業人才隊伍、項目經理隊伍組成的高素質人才隊伍，調動優秀人才的創新性和主觀能動性，整合人力資源系統，全面推進人才管理的信息化數字化。

品牌升級戰略，實現品效銷協同增長。啟動品牌升級戰略，聚焦品牌定位搶佔用戶心智；搭建整合營銷模型，實現品效銷合一，賦能業績增長；內容營銷模式升級，提升年輕消費者及高淨值人群品牌喜好度；建立全域傳播模式，跨平台全媒介系統發力；進一步升級品牌私域運營模式，提升品牌流量運營效率。

借助專業珠寶設計師的創意和經驗，將不同文化元素與現代設計理念結合，創造出具有多元文化特色的產品，提升產品的藝術價值和市場競爭力。迎合多元化消費訴求，推出更受歡迎的輕克重、迷你化設計的黃金飾品，注重產品的設計感、文化內涵和情感價值，賦予產品更高的價值屬性。同時加強自發設計保護與版權保護，激發創新活力。

堅持走可持續發展之路。環保和可持續發展理念將成為黃金飾品行業的重要趨勢。本集團將繼續堅持無焊料焊接技術和無氰硬金工藝，減少了對環境的污染，降低了廢棄物的處理難度，同時以其環保、安全和高性能的特點，推動黃金加工行業的綠色轉型。

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及其管理層，向所有股東、商業夥伴、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方致以最誠摯的謝意，感謝對本集團發展的支持與信任。本集團將持續採取穩健有效的措施，鞏固優勢與競爭力，落實業務增長計劃，進一步提升市場領導地位。恪守企業公民責任的同時，本集團亦將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持續穩健的投資回報。

**王忠善**

主席及執行董事

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

2025年3月28日

# 財務重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業績</b>				
收入	<b>19,712,885</b>	20,208,599	15,724,215	16,871,000
毛利	<b>1,330,861</b>	1,077,460	759,248	536,441
年內溢利	<b>200,737</b>	233,472	180,756	224,49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淨利潤	<b>189,361</b>	230,375	180,825	220,618
<b>盈利能力</b>				
毛利率	<b>6.8%</b>	5.3%	4.8%	3.2%
利潤率	<b>1.0%</b>	1.2%	1.1%	1.3%
<b>每股盈利(人民幣元)</b>				
每股盈利 — 基本	<b>0.81</b>	1.01	0.80	0.98
每股盈利 — 攤薄	<b>0.81</b>	1.01	0.80	0.98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b>4,934,656</b>	4,021,006	3,260,393	3,695,282
負債總額	<b>2,457,009</b>	2,098,101	1,570,960	2,155,405
非控股權益	<b>19,925</b>	8,549	5,452	7,81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b>2,457,722</b>	1,914,356	1,683,981	1,532,063
權益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淨值)	<b>1.0</b>	1.1	0.9	1.4

## 行業回顧

2024年，黃金珠寶整體消費情緒疲弱，存貨週轉率下降，黃金珠寶企業迅速調整生產及經營策略，推動產品創新，加入傳統工藝及「國潮」概念的黃金珠寶深受歡迎。由於國際地緣政治的不穩定及央行累計多種黃金儲備，黃金作為避險資產的作用愈發突出，金條銷售顯著激增。

根據中國黃金協會，2024年中國黃金消費總量為985.3噸，同比下降9.6%。明細如下：

- 黃金珠寶消費量：532.0噸，同比下降24.7%。
- 金條及金幣消費量：373.1噸，同比增長24.5%。
- 工業及其他用途黃金：80.2噸，同比減少4.1%。

此外，2024年中國黃金市場交易量及交易金額均有顯著增長。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產品總交易量達62,300.0噸（單邊交易31,150.0噸），同比增長49.9%；總交易金額達人民幣34.7萬億元（單邊交易約人民幣17.3萬億元），同比增長86.7%。

## 業務回顧

### 業務模式及產品供應

本集團是中國黃金珠寶行業的黃金珠寶首飾原創品牌製造商，業務涵蓋黃金珠寶產業各關鍵環節（從原材料採購及提純精煉、研發、產品設計、製造到通過多元化銷售網絡零售）。本集團主要從事(i)生產及銷售黃金珠寶及其他黃金產品；(ii)生產及銷售K金首飾、鑲鑽珠寶及其他產品；及(iii)提供服務。

### 特許經營網絡

本集團主要通過(i)特許經營網絡（包括省級代理及加盟商）；及(ii)自營店向客戶銷售產品。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特許經營網絡，覆蓋1,631名（2023年：1,687名）加盟商旗下經營的2,758家（2023年：2,817家）加盟店、17個（2023年：17個）省級代理及7個（2023年：7個）為特許經營網絡提供服務的直營區服務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經營33家（2023年：35家）自營店。

此外，本集團亦通過線上方式提供產品，包括(i)向線上平台銷售，及(ii)透過自營網店銷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於12個（2023年：12個）電商平台開展業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財務回顧、經營業績及分析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生產及銷售黃金珠寶及其他黃金產品；(ii)生產及銷售K金首飾、鑲鑽珠寶及其他產品；及(iii)提供服務。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黃金珠寶及其他黃金產品的銷售	19,280,247	19,877,366
K金首飾、鑲鑽珠寶及其他產品的銷售	342,650	225,513
其他服務	89,988	105,720
總計：	19,712,885	20,208,599

#### 分部表現回顧

##### 按產品及服務劃分

##### (i) 黃金珠寶及其他黃金產品的銷售

於報告期間，我們銷售黃金珠寶及其他黃金產品的收益為人民幣19,280.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9,877.4百萬元)，同比減少3.0%。該減少主要由於黃金銷量減少，此乃主要由於2024年金價快速上漲導致消費者情緒減退所致。

##### (ii) K金首飾、鑲鑽珠寶及其他產品的銷售

於報告期間，K金首飾、鑲鑽珠寶及其他產品所得收益為人民幣342.7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25.5百萬元)，同比增長52.0%。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出售予海外客戶的相關產品銷量增加。

##### (iii) 其他服務

於報告期間，服務收益為人民幣90.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05.7百萬元)，同比減少14.9%。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就提供產品標籤服務而向加盟商收取的品牌服務費有所減少。由於黃金珠寶的消費信心普遍下挫，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量較2023年同期有所下降。相應地，對產品標籤服務的需求減少，從而導致就此收取的品牌服務費有所減少。由於市場對黃金及黃金相關產品的需求普遍下降，本集團亦錄得來自提供K金加工分包服務的收益減少。

### 按分銷渠道劃分

本集團從四大分銷渠道產生收益，即(i)特許經營網絡；(ii)電商銷售；(iii)自營店；及(iv)其他。

#### (i) 特許經營網絡

於報告期間，向特許經營網絡銷售的收益為人民幣16,491.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8,923.2百萬元)，佔總收益的83.7%(2023年：93.7%)，同比減少12.9%。來自特許經營網絡的收益包括向加盟商直銷所得收益及來自省級代理的收益。

於報告期間，向加盟商直銷所得收益為人民幣10,948.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2,273.8百萬元)，佔總收益的55.6%(2023年：60.8%)，同比減少10.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黃金產品的消費信心普遍下挫。

於報告期間，來自省級代理的收益為人民幣5,543.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6,649.4百萬元)，佔總收益的28.1%(2023年：32.9%)，同比減少16.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黃金產品的消費信心普遍下挫。

#### (ii) 電商銷售

於報告期間，電商銷售收益為人民幣2,017.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50.7百萬元)，其收益貢獻佔總收益的10.2%(2023年：3.7%)，同比增加168.7%。本集團採取兩類電商銷售模式，即自營網店及向平台銷售。

於報告期間，自營網店收益為人民幣799.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651.4百萬元)，佔總收益的4.0%(2023年：3.2%)，同比增加22.7%。該增長乃主要由於促銷活動引致黃金產品銷售增加。

於報告期間，來自向平台銷售模式的收入為人民幣1,217.8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99.3百萬元)，佔總收入的6.2%(2023年：0.5%)，同比增加1,126.4%。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向中國領先線上零售商出售金條以用於促銷活動。

#### (iii) 自營店

於報告期間，來自自營店的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29.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412.2百萬元)，其對我們總收入的貢獻為1.7%(2023年：2.0%)，同比減少20.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黃金產品的消費信心普遍下挫及部分原因是關閉了兩家自營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建立33家自營店(截至2023年12月31日：35家)。

#### (iv) 其他

其他包括與獨立第三方分包生產以及為特定客戶定製產品相關的收益。於報告期間，來自其他的收入為人民幣875.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22.5百萬元)，其對總收入的貢獻為4.4%(2023年：0.6%)，同比增加614.3%。該增加主要由於向獨立第三方銷售黃金原材料及彈簧釦產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員工成本、雜項開支及分包成本。於報告期間，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8,382.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9,131.1百萬元)，同比減少3.9%。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黃金銷量減少，此乃主要由於金價快速上漲導致消費者情緒減退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間，毛利為人民幣1,330.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077.5百萬元)，同比增加23.5%。該增加主要由於2024年毛利率上升。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為6.8%(2023年：5.3%)，毛利率變動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價呈上漲趨勢，因為本集團在金價開始上漲以前以較低的價格水平採購黃金，而向客戶收取通常高於本集團先前採購成本的現行市場黃金價格。採購及銷售交易之間的有關時間差，另加年內金價的上漲趨勢，導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增加。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及其他存款利息收入；(ii)來自加盟商及省級代理之其他收入；(iii)租金收入；及(iv)政府補助。於報告期間，其他收入為人民幣34.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7.8百萬元)，同比增加24.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領取有關文化發展之政府激勵補助。

###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媒體廣告及推廣開支。於報告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29.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57.3百萬元)，同比減少10.9%，主要是由於媒體廣告及推廣開支減少，以及因收入減少引致佣金支出減少，導致員工成本減少。

###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耗材，如研發所用原材料以及機器零部件。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研發開支人民幣22.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7.5百萬元)，同比增加28.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模具及設備研發開支增加，尤其是彈簧釦設備；(ii)產品設計款式研發開支增加；及(iii)知識產權申請費及代理費的開支增加。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i)員工成本；(ii)折舊及攤銷；及(iii)辦公室開支。

於報告期間，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03.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9.8百萬元)，同比增加29.6%，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搬遷至新生產園區導致折舊及攤銷成本增加及增聘行政人員。

### 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ii) Au(T+D)合約的已變現收益或虧損；(iii)黃金租賃的已變現收益或虧損；及(iv)黃金租賃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報告期間，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為人民幣649.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78.5百萬元)，同比增加71.6%，乃主要由於Au(T+D)合約及黃金租賃產生的虧損增加。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i)借款利息；(ii)黃金租賃利息；(iii)貼現應付票據利息；及(iv)租賃負債利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71.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63.1百萬元)，同比增加13.3%，主要由於借款利息增加人民幣18.9百萬元及部分由貼現應付票據利息減少人民幣7.5百萬元所抵銷，原因為本集團減少了此類票據的採購結算用途。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主要指就(i)貿易應收款項；及(ii)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5.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1百萬元)，同比增加381.8%。

### 上市開支

於報告期間，上市開支為人民幣14.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8百萬元)，同比增加421.4%，主要由於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有關的開支增加，例如包銷佣金及就所提供的服務支付予會計師、法律顧問及其他專業顧問的專業費用。

### 除稅前溢利

於報告期間，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269.8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05.1百萬元)，同比下降11.6%，主要由於2024年金價急劇上漲，Au(T+D)合約之變現虧損淨額增加。

###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69.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1.6百萬元)及實際稅率為25.6%(2023年：23.5%)。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200.7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33.5百萬元)，同比下降14.0%，主要由於上述原因。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189.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30.4百萬元)，同比下降17.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財務狀況回顧

#### 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4,934.6百萬元，總負債為人民幣2,457.0百萬元及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477.6百萬元。

####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製品、成品、在途商品、委託加工材料及消耗品。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為人民幣2,544.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169.6百萬元)，同比增加17.3%，主要是由於原材料庫存增加，這主要是由於金價上漲所致。

####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來自本集團客戶的應收款項。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76.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0.5百萬元)，同比增加83.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向付款記錄良好的經選定加盟商提供信貸延期政策，經審慎考慮後延長應收款項的信貸期。與此同時，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及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可抵扣進項增值稅及退貨權資產。可抵扣進項增值稅主要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退貨權資產指於客戶急需時向其提供補充其庫存的借貨安排，以及本集團鑲鑽珠寶產品的退貨政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流動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95.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99.4百萬元)，同比減少1.0%，主要是由於退貨權資產減少，這與本集團黃金產品銷量減少相符。

#### 已質押／受限制存款

已質押及受限制存款主要包括質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信貸的存款、發行應付票據的保證金、黃金租賃保證金、黃金交易賬戶保證金及其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質押／受限制存款為人民幣466.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528.8百萬元)。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56.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5.9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招股章程所載根據全球發售發行H股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所致。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採購原材料和成品有關且不計息。應付票據與用於與一家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結算自其採購黃金材料的銀行票據有關。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的到期日均少於一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394.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511.8百萬元)，同比減少23.0%，主要是由於使用應付票據結算原材料採購的費用減少。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為已收按金、應付薪金、福利及花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稅項。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144.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39.1百萬元)，同比增加3.8%，主要是由於應付上市開支增加。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代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合約負債預計將在未來12個月內確認為收益。當客戶就其購買向本集團預付款項時產生合約負債，客戶可以確定擬提前購買的黃金珠寶的購買價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106.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42.2百萬元)，同比增加151.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部分營銷政策所致，根據該政策，加盟商於中國農曆新年黃金銷售旺季提前付款以確保優先選購黃金珠寶產品。

### 黃金租賃

本集團自商業銀行借入黃金，期限為3個月至12個月，並在合約存續期內根據合約開始時的黃金價值和開始時的相關利率向銀行支付固定費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黃金租賃為人民幣359.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502.5百萬元)，同比減少28.5%，與黃金產品銷售放緩大致相符。

### 退款負債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除門店關閉外，加盟商於驗收產品後無權退回任何貨物，但有權於五年內更換未售出的鑲鑽珠寶。當已確認累計收益極大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方會確認銷售收益。相反，倘商品預期將被調換，則確認退款負債而非收益。同時，本集團確認按已售存貨賬面值減收回商品的任何預計成本計量的退貨權資產，並對銷售成本進行相應調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退款負債人民幣49.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1.3百萬元)，同比減少30.6%，主要是由於鑲鑽珠寶產品銷售放緩所致。

###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65.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01.1百萬元)，主要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

### 資本承擔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5.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8.3百萬元)。

###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重大訴訟或仲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4,934.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4,021.0百萬元)及計息借款為人民幣1,348.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90.0百萬元)，其資產比率(定義為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54.4%(2023年：41.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996.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352.9百萬元)，包括流動資產人民幣4,238.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404.2百萬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2,242.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051.3百萬元)，其流動比率為1.9倍(2023年：1.7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022.8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684.7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56.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5.9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1,348.9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90.0百萬元)，主要為人民幣借款，其均採用固定利率。本集團借款增加乃主要用於一般／營運需要。

### 於報告期間之其他重大事項

於報告期間，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並無發生重大事項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出售或添置之計劃。

###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i)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人民幣293.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05.5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應付票據及黃金租賃的抵押品；(ii)租賃土地的賬面值人民幣3.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5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iii)投資物業的賬面值人民幣32.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4.9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iv)本集團已抵押／受限制存款的賬面值人民幣279.7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27.3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黃金租賃及應付票據的抵押品；及(v)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人民幣5.3百萬元(2023年：無)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

### 於報告期後之重大事項

於2025年1月14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其中包括)(i)委任白顯月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ii)建議採納H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iii)建議修訂若干公司章程條文；及(iv)建議實施H股全流通。於2025年2月10日，本公司舉行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下列各項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 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之人士處理股份獎勵計劃的所有相關事宜
- 修訂公司章程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4日及2025年2月1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5日的通函。

本公司已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25年4月3日就H股全流通發出的備案通知，並已接獲香港聯交所於2025年4月14日就164,760,000股H股上市及買賣所發出的批准。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3日及2025年4月14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間後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因市場變化而產生的各類市場風險，如商品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及經濟發展變化風險。

#### 商品價格風險

金價大幅下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為降低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利用黃金租賃以及Au(T+D)合約等黃金合約的衍生金融工具來降低黃金產品的金價波動風險。倘金價上漲，本集團將確認金價較合約價上漲的虧損，並在很大程度上抵銷金價上漲導致的黃金產品營業額增加。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已質押／受限制存款、固定利率借款、黃金租賃及租賃負債有關。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利率波動，銀行結餘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本集團透過根據利率水準和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利率風險。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對沖其利率風險。

#### 經濟發展變化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對中國的經濟發展及消費者的購買力尤其敏感。過去三十年來，中國的經濟增長帶動個人可支配收入大幅增加，令購買力不斷提升，對可支配消費產品的需求亦相應增加。黃金珠寶產品的需求部分取決於終端消費者的收入及消費模式，而該等因素受當前經濟狀況影響。本集團擬持續開發及提供符合地區市場趨勢及迎合消費者喜好的具備多種設計及特色的不同產品類別。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 執行董事

### 王忠善先生

王忠善先生(原名王中善)，61歲，為本公司的創辦人，其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並於2023年9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亦在本公司某些附屬公司任職董事或管理層，例如天津夢金園、山東夢金園、昌樂誠信、香港夢金園及南京夢金園。王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制定及實施業務戰略。

王先生擁有逾20年黃金珠寶行業經驗，多年致力於金首飾製作技藝。於2000年創立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20世紀90年代最初以學徒身份從事寶石鑲嵌及加工工作，積累了寶貴的行業經驗。王先生的金首飾製作工藝及對珠寶行業的貢獻屢獲認可，包括於2018年10月入圍山東省第五批省級非遺項目傳承人名單，於2013年1月被認定為濰坊市首批民間藝術大師，於2018年12月榮獲「中國改革開放40週年珠寶行業突出貢獻人物」。

王先生於2014年6月取得泰山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研修證書。

王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秀芹女士的配偶、總經理王國鑫先生及控股股東王娜女士的父親。

### 張秀芹女士

張秀芹女士，59歲，於2000年12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00年12月至2011年5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2011年5月至2018年8月擔任監事，於2018年6月至2023年9月擔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2023年9月起獲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副董事長。張女士亦在本公司某些附屬公司任職董事或管理層，例如濟南誠信、山東億福、山東夢金園、深圳夢金園及香港夢金園。張女士負責制定及實施本集團業務戰略、日常管理及營運。

張女士積累逾20年的黃金珠寶行業工作經驗。1999年至2003年，張女士自僱並從事寶石鑲嵌及原材料加工業務。

張女士於2014年6月取得泰山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研修證書。

張女士為執行董事王忠善先生的配偶、總經理王國鑫先生及控股股東王娜女士的母親。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 姜麗英女士

姜麗英女士，75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並於2023年9月獲調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於2000年9月加入並將彼先前的行業經驗帶入本集團，初時擔任生產部廠長，其後於2004年5月至2007年8月期間擔任山東夢金園的生產部廠長、於2007年9月至2015年6月擔任山東億福副總經理。姜女士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及營運。

姜女士擁有逾20年的黃金珠寶製造行業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姜女士就職於青島新興金屬製品廠並於1996年2月退休。

姜女士於青島市四方區幹部職工中等專業學校進修及於1992年4月取得畢業證書。

### 王澤鋼先生

王澤鋼先生，45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副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於2023年9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3年9月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主要負責本集團投融資及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

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自2007年3月至2015年12月先後擔任山東礦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526)，其主營業務為專用設備的製造及銷售)的客戶服務中心及證券管理部總監、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財務總監，負責董事會辦公室、財務管理中心等工作。

王先生於2004年6月自山東師範大學漢語言文學本科畢業，及於2015年6月獲得青島科技大學項目管理專業工程碩士學位。

王先生於2011年12月獲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於2013年5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王貢勇先生

王貢勇先生，52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於2023年9月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

王先生擁有逾10年財務會計經驗。彼為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夥人。王先生於2020年12月取得正高級會計師資格。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王先生自2021年5月起至2024年6月於東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682))擔任獨立董事,目前為以下兩家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詳情如下:

上市公司名稱	股份代碼	任期
山東中農聯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3042	2012年8月起
中國石化山東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000554	2022年6月起

王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山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沙拿利先生(於2024年12月31日辭任)

沙拿利先生,47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於2023年9月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

彼為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會員部總監及副秘書長。沙先生擔任中寶協(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沙先生於2019年4月擔任中國地質大學校友會北京珠寶校友分會會長。自2013年12月至2018年1月,沙先生擔任惟優精品(北京)珠寶有限公司之監事。自2017年3月至2019年4月,彼擔任中寶協(北京)傳媒科技有限公司之監事。自2017年4月至2019年7月,彼擔任中寶協(北京)珠寶文化有限公司之監事。自2023年1月起擔任三亞觀逸時尚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沙先生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地質大學(北京)礦物學、岩石學、礦床學專業理學碩士學位,及於2020年6月獲得中國地質大學(北京)地質資源與地質工程(資源產業經濟)專業工學博士學位。

沙先生已在2018年4月及2017年9月分別取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的基金從業資格證及中國證券業協會頒發的證券從業資格證。

### 黃方亮先生

黃方亮先生,57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於2023年9月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

黃先生擁有逾10年金融及財務經驗。彼自2012年3月5日擔任山東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研究生導師、數字經濟研究院院長、資本管理研究所所長。黃先生自2013年5月起擔任濟南仲裁委員會的仲裁員。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黃先生為以下三家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詳情如下：

上市公司名稱	股份代碼	任期
山東登海種業股份有限公司	002041	2019年4月起
山東濰坊潤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1035	2019年9月起
山東聯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1207	2020年3月起

黃先生自2017年6月至2023年5月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山東卓創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301299)的獨立董事。

黃先生於2006年6月獲得復旦大學經濟思想史專業經濟學博士學位。

黃先生已於2013年10月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 白顯月先生

白顯月先生，54歲，於2024年8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白先生已確認彼(i)已於2024年8月19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白顯月先生作為中國執業律師現已執業逾20年。彼自2016年4月起擔任一德期貨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自於2019年1月至今擔任國浩(天津)律師事務所合夥人。

白先生被聘為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CIETAC)、香港國際仲裁中心(HKIAC)、國際體育仲裁院(CAS)、亞洲國際仲裁中心(AIAC)、國際商事爭端預防與解決組織(ICDPASO)、北京仲裁委、上海國際仲裁中心、深圳國際仲裁院等仲裁機構在冊仲裁員；同時擔任國際商會(ICC)仲裁委員會委員。彼於2018年擔任在印尼舉辦的第18屆亞運會特設仲裁庭六名仲裁員之一，並於2022年1月至2月擔任北京2022冬奧會特設仲裁庭九名仲裁員之一。

白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比利時魯汶大學頒授的法學高級研究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7月獲得牛津大學辦公室林肯學院頒授的法學碩士學位。白先生於2023年12月獲天津市人社局頒發三級律師職稱。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 監事

#### 張鑫先生

張鑫先生，57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張先生自2018年6月擔任本公司行政管理部經理，負責行政管理，於2014年3月至2018年6月期間擔任山東億福的行政部經理，負責行政管理。

張先生於1996年7月於山東工業大學修畢工業企業管理專業課程及於2003年12月獲得中共中央黨校本科班行政管理專業。

#### 李虎先生

李虎先生，39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李先生自2019年9月起擔任山東夢金園市場督察部經理，負責規範市場及加盟商按合約運營。李先生於2014年6月至2015年9月期間擔任山東夢金園的董事長秘書，負責協助董事長。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於2011年7月至2013年8月任職於青島君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青島海爾房地產開發投資有限公司)、青島海爾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及青島海爾產城創集團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至2016年11月就職於東營科英置業有限公司(前稱為東營科英雷射電子有限公司)。

李先生於2009年6月獲得中國地質大學(武漢)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全英語教學)專業，於2011年6月獲得中國地質大學(武漢)管理學碩士學位工商管理專業。

#### 王艷鵬先生

王艷鵬先生，40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職工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王先生自2016年9月擔任本公司採購部經理。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2007年8月至2011年2月期間擔任山東省地質測繪院杭州分院的项目經理。王先生於2011年3月至2016年8月期間先後擔任山東億福行政部職員、督察部經理、採購部經理。

王先生於2007年6月獲得山東科技大學測繪工程專業專科學歷。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 高級管理層

#### 王國鑫先生

王國鑫先生，35歲，於2016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深圳夢金園行政部專員，其後先後擔任渠道管理部渠道專員、直營管理部總監助理、商品企劃部總監，於2018年9月起獲本公司委任為副總經理，於2019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營銷總監，於2022年9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營銷總監，於2023年9月獲委任為總經理，負責制定及實施本集團業務戰略、日常管理及營運。王先生自2019年8月起亦於廣東夢金園擔任總經理。

王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山東財政學院專科國際貿易實務專業，以及於2014年10月獲得愛丁堡龍比亞大學(Edinburgh Napier University)理學碩士學位國際金融專業。

王先生為王忠善先生及執行董事張秀芹女士的兒子，且為控股股東王娜女士的胞弟。

#### 溫書慶先生

溫書慶先生，57歲，於2007年3月至2018年6月擔任山東夢金園營銷部總監，負責本集團營銷運營及風控管理工作。

溫先生於黃金珠寶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自2017年11月擔任山東省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副秘書長及山東省寶玉石商會副會長。加入本集團前，溫先生於1991年7月至1996年9月就職於山東省黃金工業總公司珠寶金行。溫先生於1996年9月至2003年12月就職於Shandong Industrial Company，並於2004年1月至2007年5月就職於山東黃金鑫意首飾有限公司。

溫先生於1998年7月完成其於山東經濟學院統計與會計核算專業大學本科課程。

#### 張理柏先生

張理柏先生，48歲，於2018年6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張先生負責財務管理。

張先生擁有約20年財務及審計經驗。張先生於2014年3月加入本公司，最初擔任審計部總監，其後於2014年8月擢升為財務總監。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2005年5月至2011年2月就職於德昌電機(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代而珠寶有限公司。

張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華中農業大學法學學士學位社會學專業。彼自2009年12月起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自2006年6月起取得註冊稅務師及自2009年11月起取得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 董事會的組成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以下七名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王忠善先生(主席)  
張秀芹女士  
姜麗英女士  
王澤鋼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貢勇先生  
黃方亮先生  
白顯月先生

### 監事會的組成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有以下三名監事：

張鑫先生(主席)  
李虎先生  
王艷鵬先生

##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黃金珠寶行業的黃金珠寶首飾原創品牌製造商，業務涵蓋黃金珠寶產業各關鍵環節(從原材料採購及提純精煉、研發、產品設計、製造到通過多元化銷售網絡零售)。有關本公司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的「業務回顧」一節。

##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運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本公司的表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影響本公司的重要事件的詳情，以及本公司業務未來可能的發展方向，以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所規定的與持份者的關係，可於本年度報告「董事長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各節中查閱。有關回顧及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 本公司面臨的潛在風險和不確定性

我們相信，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與不確定因素，部分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將這些風險與不確定因素歸納為以下類別：

- 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增長前景依賴於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需求。
- 市場趨勢、消費者需求或偏好的任何變動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對加盟商的營運控制權有限。
- 倘面臨任何負面報導，我們可能無法保護我們的商號及其他知識產權。
- 我們的生產機器及技術知識可能會落伍過時，這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原材料價格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利用黃金價格敞口管理方式以管理黃金價格的波動。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客戶主要包括省級代理商及加盟商等。於報告期間，最大客戶佔本公司總收益的6.0%。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不依賴任何單一客戶。本公司五大客戶佔本公司總收益少於百分之三十。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最大的供應商佔本公司總採購額的78.6%。本公司五大供應商佔本公司總採購額的97.1%。

概無董事、監事或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在本公司五大供應商或本公司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末期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業績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120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股東並無就放棄或同意放棄股息達成任何安排。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3元(除稅前)的末期股息(按本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股息總額為人民幣81.9百萬元(除稅前))。

## 董事會報告(續)

上述股息分派建議須待將於2025年5月16日召開的本公司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如分派建議在年度股東會上獲批准，預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將不遲於年度股東會後兩個月內派發予股東。本公司將另行公佈確切的預期股息派付日期。建議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及以港元派付予H股持有人，匯率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年度股東會前一個工作天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計算。

### 股息稅項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7年2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並實施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等，中國境內企業就2008年1月1日起財政期間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分派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其須代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因此，作為中國境內企業，本公司在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即以非個人股東名義持有H股的任何股東，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以其他組織及集團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分派年度股息前將從中代扣代繳10%作為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股息之後，可以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或本公司，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安排)待遇的申請，提供證明自己為符合稅收協議(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的數據。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將就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安排)規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本公司須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及其他與中國訂立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該等股東要求退還超出稅收協議項下應繳個人所得稅的金額，本公司可根據相關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及時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5年第60號)及相關稅收協議的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和資訊。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該等稅收協議規定的適用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20%稅率稅收協議或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或屬其他情況的居民，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股東務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至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有權出席本公司年度股東會，H股持有人須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轉讓表格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用文件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 (b) 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

待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建議末期股息的決議案後，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至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尚未登記轉讓文件之H股持有人須將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120頁至第186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56頁至第15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本公司已對本集團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並將有關估值載入招股章程，而該等物業權益並無按估值(或其後的估值)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於2024年8月31日的物業權益估值為人民幣119.0百萬元。倘物業權益按該估值列賬，無需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扣除額外折舊。

## 董事會報告(續)

### 向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提供的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作出任何貸款或提供任何貸款擔保。

### 股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總股本為人民幣273,023,466元，分為273,023,466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7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 購買、銷售及／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2024年1月1日(即報告期開始日期)起及直至上市日期期間，H股尚未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已發行的債權證及可換股債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的任何債權證及／或可換股債券。

### 股權掛鈎協議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亦無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 優先購股權及稅務寬減或豁免

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概無有關強制本公司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股權規定。本公司不知悉現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的證券而享有任何稅收減免。

###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情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12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86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中國的規則及法規計算，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349.5百萬元。

###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載於本年度報告第99頁至第11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促進環境的可持續性，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社會管治，這對於建立激勵員工的框架至關重要，同時為我們開展業務所在的社區作出貢獻，並為本集團創造可持續的回報。於報告期間，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因營運而發生任何重大環境事故。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因違反環境法律或法規而受到重大行政制裁或處罰，從而對其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構成本年度報告一部分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一節第17頁至第22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除於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概無其他變動。

###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每位董事及監事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函，當中載有以下相關規定(其中包括)(i)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ii)遵守公司章程等事項。該等服務協議的主要詳情為：(a)每份協議的期限為自其各自獲委任日期起三年；及(b)每份協議均可按彼等各自條款終止。服務協議可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規則續新。

## 董事會報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或委任函(不包括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或屆滿，且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52頁至第155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將視乎彼等的服務協議或委任函所載合約條款而定，並由董事會經計及(i)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ii)他們的職責、責任和表現；及(iii)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任何一位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公司的誘金、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支付或代其支付任何其他款項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我們深諳人才儲備對業務可持續增長及競爭優勢之重要性，堅信我們的成功繫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專業人員之能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有1,884名(2023年：1,997名)全職員工，均駐紮於中國境內。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為人民幣245.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49.7百萬元)。薪酬乃根據職權範圍、現行行業慣例、員工的教育背景、經驗和表現、職位的重要性、彼在該職位上投入的時間等因素釐定。我們會定期檢討該等政策，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年終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等補充待遇。

我們於招聘及員工培訓方面持續投入大量精力和資源，除常規招聘流程及內部推薦外，我們亦通過專業獵頭機構及第三方渠道延攬專才。

我們為生產職能新入職員工提供職業培訓，使其在正式參與日常生產前，掌握足夠的黃金珠寶製作知識和技能。依各崗位技能要求，培訓通常持續三至六個月。我們定期根據員工個人關鍵績效指標(KPI)審核員工的表現，並在酌情發放花紅、調薪及晉升評估時參考該等表現評估，以吸引及留住優秀員工。考慮到人才培養的長遠利益，我們不定期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計劃，以提高我們的整體效率並提升僱員對本集團的歸屬感。我們非常重視生產中的職業安全，並定期為員工進行培訓，以提高員工的安全生產意識。

我們相信我們與員工保持了僱員的關係。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我們並無發生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或造成重大影響罷工或與員工發生勞資糾紛。

###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從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中獲益。

### 控股股東合約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之間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而於報告期間，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有關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協議或交易中的權益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而董事或監事或與該等董事或監事有關的任何實體於該等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未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同。

### 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披露義務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承擔任何其他披露義務。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中，或根據標準守則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姓名及職位	股份描述 <sup>(1)</sup>	權益性質	股份數量	於本公司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王忠善先生 (執行董事)	非上市股份(L)	實益擁有人	64,760,000	23.72%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22,000,000	8.06%
		配偶權益 <sup>(2)</sup>	78,000,000	28.57%
張秀芹女士 (執行董事)	非上市股份(L)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21.98%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18,000,000	6.59%
		配偶權益 <sup>(2)</sup>	86,760,000	31.78%
王國鑫先生 (總經理)	非上市股份(L)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40,000,000	14.65%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張秀芹女士為王忠善先生的配偶。因此，王忠善先生及張秀芹女士被視為於各自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金夢合夥、金園合夥及金隆合夥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員工持股平台。張秀芹女士為金園合夥及金隆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王忠善先生為金夢合夥的普通合夥人。金園合夥、金隆合夥及金夢合夥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投票權由其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即王忠善先生、張秀芹女士)行使。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忠善先生及張秀芹女士被視為於金園合夥、金隆合夥及金夢合夥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天津園金夢由王國鑫先生及王娜女士各擁有50%。因此，王國鑫先生及王娜女士被視為於天津園金夢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有關類別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說明 <sup>(1)</sup>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金夢合夥 <sup>(2)</sup>	非上市股份(L)	實益擁有人	22,000,000	8.06%
王娜女士 <sup>(3)</sup>	非上市股份(L)	受控制法團權益	40,000,000	14.65%
天津園金夢 <sup>(3)</sup>	非上市股份(L)	實益擁有人	40,000,000	14.65%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我們股份中的好倉。
- (2) 金夢合夥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持股平台之一。
- (3) 天津園金夢由王國鑫先生及王娜女士各擁有50%。因此，王國鑫先生及王娜女士被視為於天津園金夢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截至2024年12月31日，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續)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8條規定，本公司應該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行動作適當投保安排。董事會相信，各董事或監事因其董事或監事身份而被控告或牽涉於訴訟之風險機低，因此本公司並無就此作投保安排。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類保險需求。

###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其薪金的指定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便為僱員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有義務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本公司養老金義務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使用沒收的供款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 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關聯方交易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附註40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不屬關連交易，亦不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不競爭承諾

為確保我們與控股股東其他業務活動及／或權益之間不產生競爭，各控股股東(統稱「契諾承諾人」，各為一位「契諾承諾人」)已於2024年11月19日與本公司商業協定及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其自身及作為受託人不時為各附屬公司的利益)的不競爭協議。據此，各契諾承諾人(其中包括)已與本公司共同及個別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自上市日期起期間任何時間起至下列較早者屆滿時：

- (i) 契諾承諾人及其任何緊密聯繫人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或以其他方式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0%或以上(或上市規則規定的構成控股股東的其他持股比例)之日；或
- (ii) 我們的股份不再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我們的股份暫停買賣除外)；

契諾承諾人不得，且應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得在中國及香港直接或間接經營、從事、投資、參與、試圖參與、提供任何服務、提供任何財務支持或以其他方式參與或擁有權益(無論單獨或與他人共同以及無論直接或間接或代表或協助或與任何其他人士一致行動)珠寶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以及在中國及香港從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或計劃經營的業務相同、相似或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其他業務或投資活動。不競爭協議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各契諾承諾人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報告期間進行有關審閱，亦已審閱有關承諾，並信納不競爭協議已獲全面遵守。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及利益衝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惟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除外。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已於2024年11月29日成功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按發售價每股H股12.0港元及本公司發售43,956,800股H股計算，本公司籌集所得款項淨額452.5百萬港元(減去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相關開支，相當於75.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擬按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一致的方式動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全數存入中國若干持牌金融機構。

##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實際動用的所得款項金額、截至報告期間末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及動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如下：

	根據招股章程 擬分派之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間的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報告期間末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動用剩餘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生產擴張計劃	232.5	0.0	232.5	將於2026年底前 悉數動用
擴大銷售網絡				
— 建立自營店	144.1	0.0	144.1	將於2026年底前 悉數動用
— 改善直營區服務中心的 規模和運營	14.0	0.0	14.0	將於2026年底前 悉數動用
小計	158.1	0.0	158.1	
升級信息科技				
— 企業數字化管理系統	46.5	0.0	46.5	將於2025年底前 悉數動用
— 生產及庫存系統	27.9	0.0	27.9	將於2025年底前 悉數動用
小計	74.4	0.0	74.4	
總計	465.0	0.0	465.0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納及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大致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所有建議最佳常規規定。

為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第99至第11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訴訟及／或法律訴訟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須遵守多項法律法規規定，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法律法規。

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現任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捐贈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1.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1百萬元)。

### 股份計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採用任何按上市規則第17章定義及適用的股份計劃。

董事會已於2016年3月批准並採納員工持股計劃。由於員工持股計劃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予新股份或獎勵，因此員工持股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

### 核數師

自上市日期以來，核數師並無變動。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 監事會報告

於報告期間，監事會全體成員已遵守誠信原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事職責，維護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

## 監事會的組成

監事會目前包括三名監事，其中一名為監事會主席。根據公司章程，監事會由代表股東及僱員之監事組成，其中職工代表監事所佔比例應達三分之一或以上。監事會職工代表由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其他方式民主選舉產生。本公司擁有一名由僱員選舉產生之職工代表監事及兩名由股東在股東大會選舉及委任之股東代表監事。每位由僱員及／或股東選舉之監事任期均為三年，並可於連選連任及獲重新委任後再續任。

監事會組成如下：

姓名	職位	獲委任日期	職責
張鑫先生	監事會主席	2018年6月22日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李虎先生	監事	2018年6月22日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王艷鵬先生	職工監事	2018年6月22日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 監事會會議

於報告期間，監事會共召開兩次會議。本公司監事於報告期間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規定出席次數
張鑫先生	2/2
李虎先生	2/2
王艷鵬先生	2/2

### 報告期間監事會關於本公司若干事項的意見

- (1) 於報告期間，監事會成員堅持對全體股東忠誠負責的原則，根據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認真履行職責，開展工作。監事會積極工作，就本公司的監管合規及營運、財務狀況、所得款項用途、內部控制等情況進行監督。
- (2) 監事會嚴謹履行職責，通過列席董事會會議，監督董事會履行職責及執行本公司決策程序的情況。監事會認為董事會的各項決議案及決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 (3)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認真履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賦予的權利和義務，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運營符合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的決策過程符合法律規定；本公司已建立較為全面的內部控制制度。高級管理層亦依法規範運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能夠真誠地履行其義務，不存在違反法律及公司章程或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
- (4) 於報告期間，監事會對本公司的財務制度和財務狀況進行了監督檢查，認為本公司財務制度健全，財務運作規範，財務狀況良好，且本公司的年度審計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情況。

在新的一年里，監事會將繼續履行監督檢查職責，以維護全體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

**張鑫**

監事會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

2025年3月28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報告說明

### 報告範圍：

本報告覆蓋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集團」、「本集團」或「夢金園」)。

### 報告期：

本報告為年度報告，報告時間範圍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部分內容或因闡述需要超出上述時間範圍。

### 編製依據：

本報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ESG報告守則」)所有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亦參考全球報告倡議組織發佈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相關要求編寫。

## ESG匯報原則

**重要性：**本報告遵循香港聯交所重要性原則規定，在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及ESG工作小組審議ESG事宜，利益相關方溝通、實質性議題識別過程及實質性議題矩陣。

**量化：**本報告中定量關鍵績效指標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釋義中進行說明。

**平衡：**本報告客觀闡述本集團在報告期內的ESG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描述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本報告披露數據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均保持一致。除本報告內另有披露的情況外，為實現本報告與往年報告可比，本報告的編備方式與往年保持一致。

**數據說明：**本報告中涉及的貨幣金額以人民幣作為計量幣種，特別說明的除外。

**發佈形式：**本報告以網絡在線版形式發佈，報告語言文字為中文繁體和英文。網絡在線版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夢金園網站(<http://www.mokingran.com/>)查閱。

### 高管致辭

值此中國黃金珠寶行業轉型升級的關鍵節點，夢金園作為非遺工藝傳承者與高純度精工金飾行業開拓者，始終秉持「客戶導向、奮鬥為本、擔當協同、求真創新」的核心價值觀，以前瞻視野引領行業高質量發展，將可持續發展理念深度融入企業經營全生命週期。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97.13億元，其中海外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749.5萬元增長至2024年的人民幣14,032.2萬元，同比增長702%。在穩步發展主營業務的基礎上，我們嚴守商業倫理底線，構建廉潔合規的治理生態；踐行綠色發展戰略，積極應對氣候變化挑戰；踐行人企共進、合作共贏的理念，持續優化產品與服務，推動產業鏈協同發展，為實現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目標奠定堅實基礎。

### 戰略引領，深化ESG管治

集團建立健全ESG治理架構，將ESG管理全面融入戰略決策與日常經營，將員工健康、環境保護等安全環保因素納入風險管理體系，持續優化從黃金提純到終端零售的全鏈條可持續發展能力，形成完善的閉環管理機制。

### 環境為先，踐行綠色承諾

集團秉持可持續發展理念，嚴格落實環境合規要求，積極踐行排放物管理舉措，減少資源消耗，積極應對氣候變化，推動綠色運營與管理，推進節能設備與環保工藝迭代、包裝物料循環體系搭建，打造貫穿產業鏈的低碳生態圈。

### 匠心為核，鍛造精工品質

集團堅守「以技術創新驅動黃金珠寶行業發展」的企業使命，將產品質量至於核心位置，構建全流程質量管控體系，切實保障客戶權益。深化無焊料焊接技術、彈簧扣製備等核心技術應用，續推進研發體系及技術升級，深化數字技術與黃金業務運營的深度融合，積極推動智能化升級，促進產業向專業化方向邁進，助力黃金珠寶行業的高質量發展。

### 人才為本，構築發展共同體

集團始終堅持以人為本，將人才視為企業高質量發展的核心資源，注重員工權益保護，關愛員工身心健康，關注員工職業發展，開展非遺傳承與文化創意、數字化人才與營銷等專項培養計劃，構建起企業與員工共同成長的良性生態，實現人企共進。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合規為綱，護航陽光經營

集團恪守「勤奮、務實、嚴謹、高效」的作風，通過完善合規治理架構與風險防控機制，搭建暢通的監督舉報渠道，並建立覆蓋全員、全流程的廉潔教育培訓體系，全方位築牢經營合規防線；在商業道德領域嚴格踐行公平、透明原則，推動供應鏈陽光化運營，通過公開競爭性採購機制確保各環節公正性，為良性行業生態建設注入穩定動能。

面向未來，夢金園將持續完善ESG長效治理機制，深化非遺工藝保護，加速5G+工業互聯網技術應用，持續優化全產業鏈可持續發展能力，攜手上下游夥伴構建責任共擔、價值共享的產業生態，以黃金匠心輝映時代精神，以綠色創新詮釋中國品牌擔當。

### 公司簡介

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2585.HK)於2024年11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自1994年初創以來，歷經30周年的風風雨雨，一如既往地蓬勃發展。

我們是來自中國的黃金珠寶首飾原創品牌製造商(OBM)，是涵蓋設計研發、原料提純及檢測、加工製造、多元化銷售網絡的全產業鏈公司。黃金加工能力尤為突出，蟬聯12年「中國黃金首飾加工量十大企業」。

以品牌加盟和直營零售為主要銷售模式，夢金園現已形成基本覆蓋全國的線上線下經營網絡。截至目前，本公司擁有2,758家加盟店，17家省級代理商，7家直營服務中心，自營33家直營店。蟬聯9年「中國黃金珠寶銷售收入十大企業」。

產品以高純度黃金首飾為主，兼營K金飾品、鑲嵌飾品及飾品零部件。我們秉承「輕」、「巧」、「精」、「美」四大核心產品開發原則，為客戶及消費者提供一應俱全且反映最新流行趨勢的黃金珠寶。

自主研發「無焊料焊接技術」填補國內黃金首飾業空白，被科技部列入「國家火炬計劃項目」。首創「激光電子束」基礎工藝形成的「無焊料焊接技術」，解決黃金首飾焊點處易變色、成色不足、易過敏的關鍵共性問題，填補行業內鐳射、電子束焊接黃金首飾空白，被認定為「綠色產品」。率先研發出並領先於行業的無氰硬金(金含量999.9%)工藝，解決了行業普遍用氰化物製作硬金的關鍵共性問題，成為全國首個被認定為「無氰產品」的公司。攻克18K金彈簧扣技術，打破國外十幾年壟斷，扭轉了國內彈簧扣零部件依賴進口的局面，解決了首飾行業「卡脖子」難題，該項目獲得行業科技進步一等獎。截至2024年底，本公司擁有專利權660項，其中發明專利47項，實用新型專利115項，外觀設計專利498項，著作權4,673件，商標679件，主持起草國家標準10項，行業標準5項。

集團先後榮獲「中國製造業500強企業」、「中國民營企業製造業500強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副會長單位」、「中國黃金協會副會長單位」、「山東省隱形冠軍企業」、「山東省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山東省一企一技術研發中心」、「山東省企業技術中心」、「山東省專精特新中小企業」、「國家知識產權優勢示範企業」、「中國品牌500強」、「亞洲品牌500強」、「中國500最具價值品牌」、「2023年全國古法金飾品十大零售品牌企業」等榮譽，為行業梳理典範。

### 企業發展歷程

- 2000年 夢金園集團正式成立。
- 2004年 「夢金園」商標正式註冊。
- 2006年 夢金園濟南運營中心成立並開始佈局全國。
- 2008年 夢金園研創無焊料焊接專利技術，將黃金首飾純度提高至999.9%，並進行產品發售。
- 2010年 「夢金園」被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評為「中國馳名商標」。
- 2011年 本公司研創的「無焊料焊接專利技術」被國家知識產權局評為「第十三屆中國專利優秀獎」並被國家科技部列入火炬計劃項目。
- 2012年 夢金園成為央視《星光大道》官方合作夥伴。  
入選「中國黃金首飾加工量十大企業」並蟬聯至今。
- 2013年 夢金園金首飾製作技藝被授予「山東省級非物質文化遺產」。
- 2014年 夢金園入駐天津總部。
- 2015年 夢金園特約贊助播出《央視春節聯歡晚會》、《央視元宵晚會》。  
入選「中國黃金珠寶銷售收入十大企業」並蟬聯至今。
- 2016年 成功創造、挑戰兩項吉尼斯世界紀錄。
- 2017年 夢金園捐資人民幣300萬援建的雲南會澤縣希望小學竣工開課。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2018年 董事長王忠善成為山東省「金銀細工製作技藝(夢金園金首飾製作技藝)」傳承人。
- 2019年 深圳水貝銀座夢金園運營中心正式啟用。  
中國硬足金飾品十大零售品牌企業和中國硬足金飾品加工十大重點企業。
- 2020年 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副會長單位。
- 2021年 中國黃金協會副會長單位。  
簽約江疏影為品牌形象代言人。
- 2022年 簽約三孔文旅IP合作。  
榮獲山東省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
- 2023年 夢金園黃金珠寶智能製造中心正式啟用。  
彈簧扣技術榮獲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科學技術獎。
- 2024年 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 企業榮譽

獲獎時間	榮譽名稱	頒獎機構
2024年1月	山東省工藝美術協會副會長單位	山東省工藝美術協會
2024年3月	全國產品和服務質量誠信品牌	中國質量檢驗協會
2024年3月	國家文化產業示範基地	文化和旅遊部
2024年3月	貴金屬飾品精工零部件「彈簧扣」製備技術 榮獲中國黃金協會科學技術獎	中國黃金協會
2024年6月	中國500最具價值品牌	世界品牌實驗室
2024年7月	中國高純度金飾連續三年全國銷量第一	弗若斯特沙利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獲獎時間	榮譽名稱	頒獎機構
2024年8月	中國黃金首飾加工量十大企業 中國黃金珠寶銷售收入十大企業	中國黃金協會
2024年8月	中國品牌500強	品牌聯盟
2024年9月	貴金屬飾品精工零部件「彈簧扣」製備技術 榮獲山東省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二等獎	山東省機械工業協會
2024年9月	榮獲「亞洲品牌大會」亞洲品牌500強(位列 中國珠寶品牌前三名)	世界品牌實驗室(WORLD BRAND LAB)
2024年11月	全國行業職業技能競賽—「艾莉珠寶杯」第十 三屆全國黃金行業職業技能競賽首飾設計 師決賽中榮獲團體優秀獎	中國黃金協會 中國就業培訓技術指導中心 中國機械冶金建材工會全國委員會
2024年11月	「黃金珠寶首飾智能加工製造解決方案」獲 2024年中國輕工業數位化轉型「領跑者」 案例	中國工業資訊中心
2024年12月	「誠信經營•放心消費」先進單位	山東省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
2024年12月	山東省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領軍企業	山東省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

## ESG管治

### • 董事會ESG聲明

夢金園高度重視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簡稱「ESG」)相關工作，持續完善ESG管理體系，將ESG理念貫穿到公司重大決策和日常運營中，通過建立健全的ESG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機制，不斷提升集團對ESG事務的監督管理能力，確保相關工作有效推進。

本集團董事會對ESG相關事宜擁有最高決策權，對集團的ESG策略、匯報及監管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監察可能影響集團業務或運作、股東與其他利益相關方權益的ESG相關事宜，確保其與集團整體業務戰略緊密契合；定期審議管理層提交的風險評估報告，重點關注ESG重要議題風險與機遇，並督促管理層依據董事會批准的措施進行有效風險管理。

同時，董事會高度重視ESG實質性議題的判定，優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方式，結合外部經濟環境、宏觀政策及集團發展戰略，開展ESG重要議題的識別與評估，明確ESG治理重點，綜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可持續發展能力。董事會就ESG重要事宜每年至少召開1次會議，必要時可召開臨時會議。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ESG相關環境目標的績效，以減少本集團業務營運對環境的影響並履行ESG責任。

本報告詳盡披露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的ESG工作進展情況，並已獲董事會審議通過。

### • ESG管治架構

夢金園將ESG作為驅動公司可持續、高質量發展的重要動力，制定並持續完善ESG管治架構，建立了上下聯動的ESG工作機制，系統化推進ESG管理工作。同時，我們高度重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成員擁有管理、法律、財會、利益相關者管理及其他ESG相關領域的經驗及知識，我們將持續加強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的ESG培訓計劃，以提升其對ESG事宜的認知水平。

夢金園的ESG管治架構如下圖所示：

層級	人員構成	職責範圍
治理層	由董事會及戰略委員會組成	<p>董事會是ESG事宜(如氣候變化、健康與安全、社區發展等)的最高負責及決策機構，主要職責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負責制定、採納及審閱本集團與ESG相關的戰略及政策。</li> <li>負責識別、評估及管理與ESG相關的風險及機遇，並確保建立適當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li> <li>確定ESG關鍵績效指標，分配相關目標，每年審閱ESG相關目標績效，並對ESG戰略進行修訂(如適用)。</li> </ul>
管理層	由高級管理層組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執行ESG相關決策，確保運營和業務實踐與相關ESG戰略一致。</li> <li>牽頭集團ESG目標落地，定期檢視目標完成情況並提出調整建議。</li> <li>定期向治理層匯報，指導並監督執行層ESG工作。</li> </ul>
執行層	由各ESG相關部門組成工作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執行ESG工作要求，落實ESG相關決策。</li> <li>開展ESG數據統計與分析。</li> <li>協助編製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提供ESG相關定性及定量信息。</li> <li>定期向管理層匯報ESG工作進展。</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 利益相關方溝通

夢金園始終重視與各方利益相關方的溝通互動，將回應其訴求作為推動ESG管理的重要環節。我們通過多種渠道與股東、政府／社區、客戶、合作夥伴、員工等利益相關方保持常態化溝通，充分聽取各方建議，全面掌握訴求與期待，在維護各方權益的同時履行社會責任，共同創造可持續價值。

本公司統計分析各群體在不同維度關注的重點議題及其影響程度，據此明確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優先事項。基於調研成果形成的溝通情況記錄表，為本集團實質性議題識別工作提供基礎。

利益相關方	關注議題	溝通渠道與應對措施
股東	— 持續創造價值回報	— 定期報告與信息披露
	— 企業管治與風險管理	— 股東大會
	— 行使知情權和參與決策權	— 業績發佈會
	— 責任理念	— 業績路演
	— 責任管治架構	— 券商策略會
	— 董事會聲明董事會參與責任管理	— 投資者日常溝通
政府／社區	— 遵紀守法	— 信息披露
	— 依法納稅	— 日常溝通
	— 支持經濟發展	— 信息公告
	— 知識產權保護	— 政府審查
	— 反貪污	— 公益慈善活動
	— 志願活動	
客戶	— 社區建設	
	— 信息安全保護	— 日常服務溝通
	— 客戶隱私保護	— 客戶滿意度調研
	— 客戶滿意度	— 門戶網站、微信公眾號等
	— 產品質量保障	— 客戶服務熱線
	— 知識產權保護	
	— 服務與反饋響應保障	
	— 客戶權益保障	
— 合理宣傳		

利益相關方	關注議題	溝通渠道與應對措施
合作夥伴	— 共同成長	— 採購政策
	— 遵守商業道德	— 開展項目合作
	— 公平公正採購	— 日常業務交流
	— 供應鏈風險管理	— 供應商考察
	— 綠色採購	
員工	— 平等僱傭	— 僱傭政策
	— 合規僱傭	— 定期會議
	— 員工權益保護	— 內部通訊
	— 職業安全與健康	— 員工培訓
	— 推動職業發展與技能提升	
	— 工作與生活平衡	
	— 員工滿意度	
環境	— 節約能源使用	— 綠色辦公
	— 降低排放	— 綠色採購
	— 生態環境及天然資源保護	— 環境信息披露
	— 應對氣候變化	— 開展環保宣傳活動

## ● 實質性議題識別

夢金園依據ESG報告守則和國際標準，針對相關ESG議題，由集團相關部門負責人及外部專家結合集團實際情況，共同判定，以保證更準確、全面地披露ESG信息。集團從「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和「對夢金園的重要性」兩個分析維度，根據各利益相關方對議題重要性評分，篩選排序形成夢金園2024年實質性議題矩陣，作為本集團ESG工作及報告重點，並以此作為下一年度ESG規劃的重要參考依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024年，本集團ESG議題實質性分析結果如下：



## 1. 穩健治理，鑄造卓越

### 理念原則

客戶至上	始終將客戶需求放在首位，通過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贏得客戶的信任和忠誠。
創新驅動	鼓勵創新思維和實踐，不斷推動技術、產品和服務的升級，以保持企業的競爭力 and 市場領先地位。
團隊協作	強調團隊合作的重要性，倡導開放、包容、協作的工作氛圍，共同面對挑戰，分享成功。
誠信經營	堅持誠信為本的經營原則，確保企業行為合法合規，樹立良好的企業形象和社會信譽。
持續改進	追求管理的持續改進和優化，通過不斷學習、反思和實踐，提升企業的整體運營效率和管理水平。

### 1.1 風險管理

為保障本公司經營管理合法合規，夢金園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等法律法規，結合《公司章程》制定《內部控制總體規則》，搭建起覆蓋全流程的綜合風險管理體系。在培育全員風險防控意識的同時，建立了激勵約束並重的管理機制，為員工履行風控職責提供制度保障。

本公司董事會嚴格依照內控規範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專門負責本公司內、外部審計的溝通、監督和核查工作，對董事會負責，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審計部作為執行部門，具體負責組織實施內控評估工作，重點評估各項高風險業務和部門。其在審計委員會指導監督下保持獨立性開展工作，所有評估結果直接提交審計委員會審閱，形成完整的報告流程。

在具體風險管理中，本公司將員工健康、環境保護等安全環保因素納入內部風險管理。高度重視履行相關社會責任，將履行社會責任落實到生產經營過程的各環節，具體內容包括安全生產、產品質量、環境保護、資源節約、促進就業、員工權益保護、社會捐助等方面，切實做到經濟效益與社會效益、短期利益與長遠利益、自身發展與社會發展的相互協調，實現本公司與員工、本公司與社會、本公司與環境的和諧發展。

### 1.2 商業道德

夢金園始終恪守商業道德，對一切形式的賄賂和腐敗採取零容忍態度，高度重視廉潔管理建設，將商業道德及誠信融入日常運營。本公司通過完善審計監察制度、構建全方位監督機制、組織專項廉潔培訓等措施，嚴格防範商業賄賂、貪污、洗錢、欺詐及違規交易等行為，切實落實廉潔合規的企業文化要求。

- **政策制度**

夢金園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防止賄賂條例》等法律法規，制定並嚴格落實《反腐敗政策》、《反洗錢、反恐怖融資、反逃稅管理制度》等內部相關制度要求，構建覆蓋集團的所有人員，包括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各級員工，以及集團代理商、顧問和承包商的商業道德管理體系，確保運營合規合法。

- **監督管理**

本公司持續加強內部監督管理機制建設，由審計委員會總體監督和審查政策的有效性，並根據投訴案件的調查結果提出採取行動的建議。由審計部門採用內部自查與第三方專業審計結合的方式，開展商業道德領域的審計監督工作。在審計過程中，重點檢查反洗錢、反貪污等核心管理制度的建立完善程度、實際執行效果及管理體系健全性，同時評估合規部門和相關崗位的職責落實情況。針對審計發現的廉潔管理問題，嚴格按照內部制定的標準化流程推進，明確責任部門、制定整改方案並督導落實改進措施，通過定期覆核實施全程跟蹤，確保問題糾正到位。對於查實的違規違法行為，依照國家法律法規要求，公司將採取終止相關人員勞動關係、停止問題單位業務合作等處理措施，必要時向監管部門移交案件線索。

在與外部各方進行任何業務往來之前，公司進行適當的盡職調查，以了解其所有者、財務狀況、資金來源、市場聲譽和過去的定罪記錄。所有審查過程均形成詳細工作記錄，包括盡職調查的過程、結果以及與外部方合作或不合作的理由，以及所進行的交易和支付的款項。對於與洗錢或恐怖主義融資風險較高的司法管轄區有聯繫的供應商或客戶，採取平衡和常識性的方法。

報告期內，夢金園未發生商業賄賂、貪污、勒索、欺詐及洗錢等違法違紀案件。

- **舉報渠道**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並保持最高的公開性、正直性和問責標準。基於這一承諾，公司期望並鼓勵集團的員工以及與集團有業務往來的人員「發聲」，並向本公司報告集團內部的任何涉嫌不當行為、不當行為或瀆職行為。為此，本公司建立《舉報政策》，並將其作為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重要組成部分，鼓勵員工通過舉報渠道進行披露任何已識別的不當行為或欺詐行為，幫助本公司發現問題並及時制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作為舉報的審計監察部門，並不斷完善舉報接收、核實立項、調查取證及違規處理等舉報處理流程。本公司開設多種渠道接收關於違規違紀相關行為的舉報，鼓勵舉報人採用意見箱、電子郵件、電話、書信等多種方式向本公司部門主管及審計委員會舉報，同時嚴格保密舉報人信息及舉報內容，保障舉報人不因報告上述事項而遭受任何形式的恐嚇、報復或打擊。任何善意行事的舉報人即使相關舉報最終被證明不成立，也不會受到不公平解僱、傷害或不合理的紀律處分。

- **廉潔培訓**

本公司建立覆蓋全員的廉潔培訓體系，所有新員工入職即接受反腐合規教育，日常工作中通過定期專題培訓與電子郵件提示相結合的方式，持續強化員工的合規意識。各業務部門針對崗位特性開展定制化反腐培訓，確保全員準確理解並執行反腐敗要求。

在對外合作中，本公司執行嚴格的標準規範，在業務關係建立之初就向所有合作方明確告知反腐敗政策要求，並在後續合作過程中根據需要進行重申強調。反洗錢領域同步構建常態化培訓框架：每年分三次組織管理層及關鍵崗位人員開展專項培訓，結合真實案例解析洗錢風險特徵與應對策略，根據部門職責提供針對性指導。同時選派相關人員參加人民銀行等機構組織的專業培訓，提升監測分析可疑交易的實際操作能力。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為營造良好合規氛圍，集團通過製作科普手冊、匯編典型案例等多樣化形式開展宣傳教育工作，定期向員工推送最新反洗錢法規動態與風險警示，幫助員工及時掌握基礎理論知識和應對技能，築牢風險防範意識體系。



本公司開展廉潔培訓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向員工開展反腐倡廉培訓次數	次	7
向董事開展反腐倡廉宣傳教育的次數	次	1
反腐倡廉培訓覆蓋總人次	人次	558
進入訴訟程序的貪污腐敗事件數(件)	件	0

### 1.3 產品責任

- **產品質量**

夢金園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規，確保所生產的珠寶首飾產品質量符合國家規定，保障消費者的合法權益。

#### *產品質量管理*

夢金園始終秉持「誠信經營、顧客至上」的理念，將產品質量、純度控制放首位，嚴格執行國家有關標準要求，制定了《足金首飾》、《貴金屬首飾》等5項企業標準，構建起覆蓋來料檢驗、生產過程檢、成品終檢、出貨前抽檢的全流程質檢體系，同步實施管理評審控制流程，定期對質量管理制度進行系統化評審，密切監控質量管理制度的實施情況。

此外，本公司建立值得信賴的採購渠道以採購高質量黃金，成立內部測試中心及發展了對生產優質黃金珠寶而言屬至關重要的關鍵生產能力，同時確保整個價值鏈的質量。檢測中心作為質量體系的關鍵節點，已取得各項認證，包括ISO9001質量管理、GB/T29490-2013企業知識產權管理體系、中國計量認證和CNAS(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實驗室認可，切實守護消費者權益。

### 產品質量提升

本公司建立完善的質檢流程和質檢標準，定期向供應商傳達質檢要求並反饋不合格產品清單，安排專業人員駐廠開展現場QC巡檢，從源頭把控來料質量。同步加強質檢團隊專業能力培養，通過生產基地實地研討和技能培訓深化生產工藝認知。針對調換貨產品，要求減掉標籤稱重、過機檢測石類、逐一質檢，符合新出廠標準的產品經重新掛簽進入銷售環節，需修復產品返廠翻新後須通過覆核才可重新上櫃。

本年度，本公司在生產工藝與質量控制方面持續改進，重點推進環保技術創新與生產精細化管控。針對黃金表面處理環節，採用硫代硫酸鹽等無氰電鑄技術替代傳統氰化物工藝，在降低環境污染風險的同時保障產品安全性能。生產流程中通過優化電金清洗步驟減少表面瑕疵，並結合高精度投影儀、自動焊接機等設備升級，使衝壓件尺寸公差精準至 $\pm 0.02$ 毫米，焊接合格率提升至98%。對於倒模成色控制，增加螢光檢測頻次，確保成色753達成率從95%提升至99%。同時，強化質檢，提高抽檢頻次，問題產品可追溯至具體工序責任人。日常管理中每月開展「缺陷案例複盤會」，針對蠟模氣泡等技術難點提升員工實操水平，鞏固製造工藝與品控能力。

### 產品退貨與回收

本公司始終將產品質量與消費者安全置於首位，針對質量問題制定產品召回管理程序，提供便捷的產品退貨與回收渠道。若發現產品存在質量缺陷或安全隱患，本公司將第一時間主動聯繫消費者，在整個召回過程中提供明確的指導和支持，確保問題產品及時退出流通環節。截止目前，本公司未發生產品召回事件。

- **傳承非遺文化**

作為金銀細工非遺工藝傳承保護單位，夢金園一直致力於傳承優秀傳統文化和非遺技藝，持續傳承與革新金銀細工、鑿刻、花絲等非物質文化遺產工藝，走出了一條智能製造賦能非遺工藝傳承的精工發展之路。

**案例：「東方意象(中國)時尚盛典」夢金園榮獲「匠心至臻獎」**

2024年10月17日，「東方意象(中國)時尚盛典」中，夢金園以「文化傳承者」與「創新破局者」的雙重身份，書寫了品牌發展的新篇章。通過展示《吉祥寶相》黃金花絲手包作品，夢金園不僅斬獲「匠心至臻」大獎，更向全球傳遞了中國非遺技藝的極致之美。獲獎作品《吉祥寶相》手包，以唐代寶相花銅鏡為靈感，傳承皇家非遺花絲鑲嵌工藝，採金為絲，綴珍珠，鑲螺鈿，盡顯國韻華光；可拆卸的浮雕寶相花手鐲及花絲胸針，多元巧思，傳遞吉祥美滿之意。此次榮獲「匠心至臻」獎項，既是行業對夢金園工藝傳承與技術突破的認可，也是品牌踐行高品質發展的有力印證。



- **科技創新**

夢金園持續推進研發體系及技術升級的全局佈局，在山東濰坊與廣東深圳分別設立區域研發中心和輔助辦公室，覆蓋材料測試、珠寶設計、機械及技術研發等功能，助力本公司提升珠寶加工技術，並不斷開發新的產品設計，擴張新款黃金珠寶產品管線。夢金園黃金珠寶首飾智能製造中心—夢金小鎮成為國內黃金珠寶行業首個「5G工廠」，實現了黃金首飾3D設計打印機、CNC精雕加工、彈簧扣智能製造、首飾智能倉儲等多個智能場景，未來將以智慧物流、智能製造等項目助力品牌衝擊行業新高度，助推黃金珠寶產業升級發展。

### 重點研發方向

技術研發	機器研發	產品研發		
通過與從事戰略研發的各方協作，持續挑戰黃金純度基準。	致力於黃金珠寶加工的自動化、數字化建設。	展覽款	簽名款	常規款
已成功開發出黃金純度達到999.9、999.99及999.999的數個黃金飾品系列。	已成功開發自動卷邊機、自動焊接機、自動刻花機等設備，涵蓋多重產品工藝。	珠寶設計涵蓋展覽款、簽名款及常規款，分別用於產品會展、品牌推廣和日常佩戴。		
		研發團隊以「天人合一」為核心設計理念，強調珠寶與人的和諧共處之道。		

### 案例：黃金無焊料焊接技術升級

黃金珠寶行業傳統的焊接工藝普遍使用焊料，這導致黃金飾品的純度受到限制，並且可能引發消費者過敏等問題。夢金園積極探索提高黃金飾品純度的方法，提出無焊料焊接技術，引領了國內黃金珠寶行業的技術進步。

無焊料焊接技術通過「黃金自熔」、「鐳射點焊」等手段，實現了黃金飾品在焊接過程中無需添加焊料，提高飾品純度，突破了國外企業的技術專利壁壘，從根本上解決了傳統焊接工藝中焊料對黃金純度的影響，以及焊料中重金屬對人體健康的潛在威脅。此外，傳統焊接工藝中使用的焊料含有重金屬元素，無焊料焊接技術則避免了這一問題，實現了綠色、環保的生產過程。該技術不僅減少了有害物質的排放和污染物的產生，還降低了能源消耗和生產成本，為黃金珠寶行業的可持續發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無焊料焊接技術提高了黃金飾品的純度和品質，使消費者能夠購買到更健康、更環保、更保值的黃金飾品。同時，該技術還解決了傳統焊接工藝中焊點易變色、易脫落等問題，提高了飾品的耐用性和美觀度。夢金園無焊料焊接技術，成功入選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火炬計劃項目。該技術使生產出的黃金飾品純度達到999.9%以上，成為9999高純度黃金首飾的領跑者，引領黃金首飾行業向更高純度、更高品質的方向發展，推動整個黃金珠寶行業的技術進步和產業升級，本公司也因此榮獲了「中國專利優秀獎」、「國家級守合同重信用企業」等多項榮譽稱號。

### 案例：彈簧扣製備技術突破

在珠寶製造領域，彈簧扣是決定首飾品質的核心部件。過去我國長期依賴進口義大利、日本技術，導致生產成本高企且制約行業創新。夢金園通過自主研發，成功攻克了彈簧扣製備技術的難題，實現了彈簧扣的自主化生產，並達到了國內領先國際領先水平。

研發過程中，本公司攻克了彈簧扣製備技術的多項關鍵難題，包括壁厚厚度、彎曲度、彈簧性能等指標的嚴格控制，實現了彈簧扣的高精度、高性能生產。通過自主研發，實現了彈簧扣的自主化生產。將5G+互聯網技術應用於彈簧扣的智能製造中，實現了生產過程的自動化、智能化和高效化，提高了生產效率和產品質量，成為國內首家實現彈簧扣自主化生產的企業。該技術先後榮獲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科學技術獎一等獎、中國黃金協會科學技術一等獎及山東省機械工業協會科學技術二等獎，經中科院上海查新中心鑒定達到國內領先和國際先進水平。

自2021年實現彈簧扣自產自銷以來，國內生產線新增產值過億元。憑藉質量和價格雙重優勢，自主研發的彈簧扣已進入國際市場並獲得客戶認可。目前，夢金園的彈簧扣產品已出口到東南亞、中東、美國、歐洲等地區，2023年至今出口額超人民幣千萬元。同時，技術突破帶動整個行業的技術迭代，通過參與彈簧扣製備技術標準的制定和推廣，引領國內珠寶產業鏈向高精度、高性能、智能化生產方向升級。消費者層面，更可靠的扣件結構和精美設計提升了佩戴體驗，退貨率下降的同時品牌美譽度穩步攀升。

- **優質服務**

夢金園以消費者為導向，高度重視客戶的意見與反饋，制定相關內部管理制度，已通過SB/T10401商品售後服務評價體系，持續加強客戶溝通、優化客戶反饋信息收集渠道和處理措施，在客戶投訴受理機制、客戶服務滿意度等方面不斷提升服務質量。

### 客戶投訴處理

本公司建立完善的客訴響應流程，客戶可通過撥打400-157-9999熱線進行諮詢及投訴，客服人員將及時對客戶進行安撫，同時詳細記錄事件發生時間、地點、產品信息及具體訴求，通過企業微信或OA系統即時傳遞至責任部門。客服人員做到每2个工作日進行結果跟蹤，跟進處理進度，保障門店有在積極溝通顧客處理，必要時會對客進行電話回訪，確認消費者滿意度。

我們分級管理日常業務經營中接獲的有關產品或服務質量的客戶投訴，常規質量類投訴要求責任部門24小時內制定解決方案並告知客戶。對於需要動用額外資源或涉及引發公共關係問題風險的案件，投訴將會升級並由我們指定的危機管理團隊處理，並制定行動計劃以與客戶達成友好解決方案。

### 用戶服務滿意度提升

為應對消費者對黃金飾品個性化與高品質化需求的持續增長，本公司借助先進的數字工具，實現為消費者提供客制化及個性化的珠寶選擇。設計軟件可根據個人喜好定制獨特設計，有效提升購買決策參與感和產品滿意度。

在市場研究及數據分析方面，設計團隊定期前往直營及加盟門店開展實地調研，與消費者進行面對面需求溝通；同步密切關注全球黃金珠寶流行趨勢，並結合用戶反饋，優化生產工藝改進與設計方向調整。

客戶定制響應	設立「VIP專項小組」，針對高淨值客戶需求(如特殊刻字、異形鑲口)提供48小時加急服務。
透明化溝通	通過ERP系統信息，向客戶實時推送訂單進度(如「已進入執模階段」)，並附工序質檢報告。
滿意度調研	每季度發放客戶問卷，收集對產品工藝、交付時效的反饋，整改率要求達90%以上。

2024年度，夢金園客戶服務方面的績效數據如下：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產品投訴數	/	95

- ### 消費者隱私保護

本公司始終將客戶個人數據安全置於首要位置，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持續評估數據安全及隱私保護程序的有效性。為應對不斷更新的合規要求，我們定期覆核隱私政策條款並完善內部操作流程，確保數據保護機制與當前法規適配，持續優化客戶信息管理制度，切實維護用戶隱私權益。

- ### 知識產權與品牌保護

夢金園始終將知識產權視為企業發展的核心競爭力要素。為切實保護創新成果、維護市場秩序，本公司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規要求，配套建立了《知識產權保護管理制度》、《知識產權風險防控管理制度》等內部管理規定，明確知識產權保護範圍、具體管理措施、標準化操作流程及部門職責分工。本公司通過了企業知識產權管理體系GB/T29490-2013認證，構建了包含商標註冊維護、版權確權登記、著作權保護等多維度的全流程管理體系。配套構建風險防控機制並定期組織員工培訓，全面提升知識產權合規管理水平，為技術創新成果的保護提供堅實保障。

本公司設立知識產權部專職負責管理體系的落地執行與維權事務。對於發生的商標侵權等違法行為，依法採取訴訟、舉報等維權手段維護合法權益，通過司法途徑嚴厲打擊侵權行為。在實際運作中切實防範侵權風險，同時幫助本公司提升自主創新能力和市場競爭力，促進技術創新成果的合理應用與價值轉化，為技術升級和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撐。

建立知識產權管理機構

確保知識產權工作的系統性和專業性，負責制定知識產權策略、監督制度實施、處理知識產權事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加強員工知識產權培訓	提升員工的知識產權保護意識和能力，定期開展知識產權專題培訓，包括知識產權法律法規、侵權案例等內容，確保員工了解並遵守相關規定。
知識產權申請與維護	保護企業的創新成果和合法權益，及時申請專利、商標、著作權等知識產權，並按照規定繳納年費，維持知識產權的有效性。
知識產權風險管理	避免知識產權糾紛和損失，識別和管理知識產權相關的風險，包括侵權風險、無效風險等，制定應對措施。
推動知識產權轉化運用	實現知識產權的產業化、商業化，促進知識產權與產業發展的深度融合，推動知識產權的轉化運用，形成新的經濟增長點。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專利660件，其中發明專利47件、實用新型專利115件、外觀專利498件，著作權4,673件。其中2件專利獲得中國專利優秀獎。企業重視商標保護，積極註冊商標，擴大商標保護範圍，其中2件商標獲得中國馳名商標稱號，有效樹立良好的品牌形象，提升消費者對企業的信任度和忠誠度。

2024年度，夢金園專利方面的績效數據如下：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累計獲得專利授權數量 <sup>附註</sup>	/	660

附註：該指標統計有效期內的累計獲得專利授權數量。

### 2. 低碳環保，綠色運營

夢金園深信環境保護是推動社會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構成要素，並積極投身於環境改善工作。在生產經營的環節中，本公司積極踐行節能環保理念，努力降低自然資源損耗，避免過量排放以及污染物對環境造成破壞。

#### 2.1 環境管理

夢金園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公司設立專職安全環保部門，建立健全覆蓋全流程的環保管控機制，將生態文明建設納入重要工作內容，持續優化環境管理體系，並制定《環境保護管理制度》、《環境保護目標責任制》、《危險廢棄物管理制度》、《三廢管理制度》、《崗位環保責任制》等多項制度文件，為環保管理提供制度剛性保障。2024年，夢金園在環境合規成本方面投入人民幣53.9萬元，持續提升環保管理水平。

報告期內，夢金園緊扣環境管理目標，從多維度推進環境保護舉措，穩步落實節能減排任務，確保各項工作依據目標有序開展。在制定ESG相關的KPI目標時，我們充分、審慎考慮了歷史水平、同業最佳實踐以及未來業務發展，旨在平衡業務成長與環境保護，實現永續發展。具體而言，我們的目標是到2030年，每百萬元收益的用水、能源、溫室氣體排放量和廢棄物量較2020年分別減少5%。

#### 2.2 排放物管理

夢金園在建廠前期對地理位置和工藝流程環節進行規劃，並通過環評和國土資源局規劃手續對公司項目存在的危害因素進行分析，確保其不屬於生態保護區及重點河流管控區域。本公司生產過程不會產生大量重污染物，亦未被列入環境保護部發佈的《環境保護綜合名錄(2017年版)》的「高污染、高環境風險」產品名錄。同時，本公司所從事業務不屬於《上市公司環保核查行業分類管理名錄》中的重污染行業，不存在高危險、重污染的情況，不會對生態環境造成明顯破壞。報告期內，夢金園未發生因環境問題而導致的行政處罰或訴訟事件。

- **廢氣排放管理**

夢金園的廢氣排放主要來自加工硬金及K金產生的廢氣，主要為金水配製產生的廢氣、上銀油過程中揮發的有機廢氣、電鑄廢氣及煮酸廢氣。我們堅持「源頭治理、預防為主」的理念，不斷優化生產工藝，減少廢氣對周遭環境的影響，推行多項減排舉措：

- 在所有廢氣產生過程中均安裝氣體收集罩和處理櫃對廢氣進行收集，並使用變頻風扇來避免廢氣擴散。
- 針對有機廢氣，採用陶粒吸附及高溫碳化再生系統進行處理，高溫炭化爐根據吸附週期設定開啟系統，碳化尾氣進入後置噴淋塔，再經三級噴淋處理後達標排放。
- 針對酸性廢氣，進行陶粒吸附、冷凝回收，以及噴淋塔尾氣吸收相結合的工藝處理，吸收的廢水進入酸廢水收集系統，並採用雙氧水氧化法進行氣體處理。
- 定期邀請第三方對廢氣進行檢測，確保廢氣符合標準，不存在超標排放的情況。

- **廢水排放管理**

夢金園產生的廢水主要來自工業廢水及生活廢水，工業廢水全部在廢水處理車間收集處理，不進行外排，不造成環境污染。其中黃金加工產生的工業廢水主要來自於拋光後的清洗過程，硬金及K金產品生產中的工業廢水主要為工藝廢水、廢氣處理裝置排水、純水製備廢水等；生活廢水為辦公等區域產生的廢水。我們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相關環保法規，確保全部污水按規範流程進行處理。

- 採用嚴格的廢水處理程序，工業廢水經廢水處理站採用「PH調節 — 提金(水合肼法)— 多介質過濾」處理，經「雙效蒸發 — 超濾」後重新用於生產過程；純淨水用於車間電鍍等工序使用，淨化後廢水一部分可排入消防水池，一部分可排入暫存罐，用於公司綠化使用。
- 對生活廢水進行處理以供再利用，使用電子水卡來監控和最大程度地減少生活廢水排放，生活廢水經沉澱後交由專業第三方機構處理。

- **廢棄物排放管理**

夢金園需處置的固體廢棄物主要包括一般固體廢棄物、生活垃圾、危險廢物等，並在固體廢棄物管理方面採取了系統化、規範化的措施：

- 一般固體廢棄物主要包括飾品加工過程中產生的廢蠟、邊角料、原材料包裝物、廢舊紙箱等。原材料包裝物以及廢舊紙箱由本公司集中收集後銷售，廢蠟、邊角料等均回收後重新加工利用。
- 危險廢物包括廢化工原料包裝、廢水處理站污泥、蒸發廢鹽、廢濾芯等，暫存於危廢倉庫，委託外聘合資格單位收集、轉運及貯存，實施危險廢棄物全流程管理。
- 根據環評確定危廢和固廢種類，建立「固體廢棄物倉庫」和「危險廢棄物倉庫」，對廢棄物進行分區存放和分類。生活垃圾由環境衛生部門集中清運，一般固體廢棄物和危險廢棄物定期由合資格單位清運並進行專業處理，並保存轉移憑證以確保合規處置。

- **噪聲管理**

夢金園的生產噪聲主要來自於車花機、CNC放電加工機、多功能刻花機、機泵、抽風系統等，由於該等機器均於封閉建築物內運行，故對周圍環境影響較小；為了避免噪音的產生和傳播，車間內部採用工序隔斷，設有鋁合金隔斷牆分割，車間採用上下分層式設計，車間外層加裝大理石，大理石與牆體之間留有空腔，大大阻斷聲音的傳播，本公司定期進行崗位噪聲和廠界噪聲檢測，無超標現象，本公司生產加工過程中產生噪音對周邊環境影響較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024年度，夢金園環境方面的績效數據如下：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有害廢棄物產生量 <sup>1</sup>	噸	1.12
有害廢棄物強度 <sup>2</sup>	千克/ 人民幣百萬元	0.06
無害廢棄物產生量 <sup>3</sup>	噸	139.05
無害廢棄物強度	千克/ 人民幣百萬元	7.05
廢水排放量	立方米	80,417
廢水排放強度	噸/ 人民幣百萬元	4.08
廢氣排放量 <sup>4</sup>	噸	0.59
廢氣排放強度	千克/ 人民幣百萬元	0.03

附註：

- <sup>1</sup> 有害廢棄物統計口徑包括廢棄化學原料、汙水處理站污泥、蒸發廢鹽、廢棄濾筒等，臨時存放在危險廢物倉庫中，並委託有資質的外部方進行收集、運輸和儲存。
- <sup>2</sup> 排放強度均指每百萬營收排放物強度。
- <sup>3</sup> 無害廢棄物統計口徑包括一般固體廢棄物及生活垃圾產生量。
- <sup>4</sup> 加工過程中產生的廢氣統計口徑為製備液態金產生的廢氣、添加銀油過程中揮發的有機廢氣、電鑄廢氣和酸沸騰廢氣，金水製備過程中產生的廢氣，燃煤、天然氣燃燒產生的廢氣。

### 2.3 資源使用

夢金園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相關要求，秉持綠色發展理念，在生產運營全過程中貫徹落實節能減排管理與資源回收利用，積極推行綠色辦公舉措，著力提升資源綜合利用能力，有效減少能源及資源消耗，為社會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 • 降低能源消耗

夢金園積極響應政府倡議，努力節約能源及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能源組成主要包括自有車輛消耗的汽油、柴油以及生產設施消耗的天然氣等化石燃料，亦包括用於生產和運營的外購電力和熱力。為降低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打造高效節能的生產與運營環境，我們積極採取一系列創新措施：

##### 運營環節

- 嚴格推行節能管理制度，長時間離開辦公室時需要關閉總電源或開啟睡眠模式，在工作時開啟設備節電模式，最大限度減少能源耗用。
- 推行電卡管理制度，確保用電量在合理使用範圍內，避免電力資源浪費。
- 積極倡導綠色辦公，鼓勵員工採用綠色、低碳、環保的辦公方式，如推行節能減排、減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推廣無紙化辦公等。
- 邀請環保專家或行業領袖舉行環保主題講座，向員工普及環保知識，提高環保意識，並介紹企業如何在實際工作中落實環保理念。

### 生產環節

- 使用智能電錶、電力監測設備，實時追蹤各部門、設備能耗數據，識別異常用電和高耗能環節，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 引入變頻技術，持續優化電機、水泵等設備的運行效率，減少空載損耗，有效降低能耗。
- 淘汰高耗能設備，優先選用能效低的電機、空調、壓縮機等設備，使用LED燈具替換傳統照明，有效降低60%以上照明能耗。
- 實施精細化能源管理，安裝感應開關、計時器控制照明，在無人區域實行自動斷電，統一設定調控空調溫度，並限制非必要時段開啟。

### • 節約水資源

本集團的用水主要依賴市政供水系統，在生產運營中沒有且預期不會遇到求取水源的問題。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落實多項節水舉措，有效減少水資源消耗：

- 堅持綠色運營，實行水卡管理制度，確保用水量在合理使用範圍內，避免水資源浪費。
- 安裝節水設備，引入自動水龍頭、水嘴等節水裝置，有效降低日常用水量。
- 採用封閉式循環水系統，通過回收和循環使用水資源，顯著降低用水總量。
- 定期對水渠道和設備進行檢查，及時維修或更換老化的設施，防止漏水現象。
- 利用廢水處理和中水回用技術來改善水的循環利用。廢水經廢水處理站處理，經過「雙效蒸發—超濾」後回用於生產過程，減少了水資源的消耗。

- **減少包裝材料**

減少包裝材料的使用已成為企業履行社會責任、推動可持續發展的重要舉措之一。夢金園深知包裝材料的過度使用不僅會增加資源消耗，還會對環境造成不必要的負擔。因此，本公司積極採取行動，減少包裝材料的使用。本公司優先採用環保包裝材料，以減少廢物處理對下游環境的影響。為更便捷的進行產品全鏈路數據管控，本公司引入可循環使用的RFID電子標籤，在產品進入零售環節前進行回收復用，電子標籤具備可重複讀寫的功能，相對於紙質標籤在生產過程中極大減少了紙張的使用量，在產品的整個生命週期中，能夠根據需求進行多次擦寫，有效避免了一次性標籤使用後被丟棄造成的資源浪費，推動了資源的循環利用，契合可持續發展的環保理念。

2024年度，夢金園環境方面的績效數據如下：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總耗水量	噸	75,812
百萬營收耗水量	噸／人民幣百萬元	3.85
包裝物料總量	噸	22.77
百萬營收包裝物料使用量	噸／人民幣百萬元	0.001

### 2.4 氣候變化影響

應對氣候變化是實現高質量和綠色發展的必然要求。為積極響應國家「雙碳」目標，夢金園定期識別和分析氣候變化可能帶來的風險與挑戰，將氣候變化風險管理融入生產運營全流程，並制定相應應對策略，全力推進節能減排工作，提高應對氣候變化的能力。在此基礎上，夢金園充分發揮自身優勢，把握綠色發展機遇，推動自身與合作夥伴的可持續發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應對氣候變化風險**

夢金園依據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披露框架，結合自身業務實際，識別氣候變化對公司運營產生的風險，評估其對本公司經營業務和管理發展的影響程度，並制定相應應對措施：

風險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轉型風險	政策及法律風險	— 市場逐步重視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國內外氣候政策法規趨嚴，可能增加公司合規成本與信息披露壓力。	— 密切關注應對氣候變化的最新政策動態，提升ESG信息披露水平，確保運營符合最新法規。 — 將氣候變化應對措施融入本公司長期發展規劃，充分考慮相關政策要求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和財務成本的潛在影響。
	市場風險	— 消費者在綠色環保產品選購方面的行為轉變。	— 加強產品質量與產品服務，提高消費者滿意度，積極倡導並傳遞低碳綠色消費理念。
	技術風險	— 行業低碳技術升級加速，傳統生產設備及工藝可能因無法滿足新標準而面臨市場競爭力下降風險。	— 積極創新低碳環保的生產工藝，採用獲得國家發明專利的無焊料焊接技術，避免化學污染與毒性物質的釋放，無雜質更健康、工藝精更環保。

風險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名譽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能採取積極有效的氣候應對行動並及時披露信息以回應外部相關方需求，可能導致本公司聲譽受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嚴格遵守可持續發展相關政策要求，不斷加強對社會的責任意識，持續提升產品和服務質量。</li> <li>提供透明和有效的利益相關方溝通渠道，積極展示本公司在環保方面的承諾和進展。</li> </ul>
物理風險	急性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於極端天氣如洪水、暴雨、颱風等發生導致本公司造成資產損壞、人員損失和生產活動中斷等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結合辦公地區內極端天氣(如颱風、洪水、暴風雨等)出現的頻率與規模，編製《環保應急預案》，包括突發極端惡劣天氣，環境污染、污染物洩露的應急措施，並在當地環保局進行備案。</li> </ul>
	慢性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於溫度升高影響本公司正常運營或運營成本增加。</li> <li>原材料供應中斷及價格波動，導致採購成本增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持續監測慢性風險的變化趨勢。</li> <li>通過優化資源使用和提高效率來緩解成本壓力，不斷提升生產運營效能。</li> <li>加強供應鏈管理以提高供應鏈的氣候韌性。</li> </ul>

### 案例：夢金園綠色工藝革新推動可持續發展

夢金園作為一家專注於高純度黃金飾品的企業，憑藉其無氰電鑄技術和無焊料硬金工藝，在黃金加工領域推動綠色革新。無氰電鑄技術採用硫代硫酸鹽、亞硫酸鹽等無毒或低毒配位劑替代氰化物，有效解決了傳統氰化物電鑄對環境和人體健康的危害，同時確保了產品的環保性與健康性。無焊料硬金工藝採用獲得國家發明專利的無焊料焊接技術，解決了採用焊藥工藝焊點處易變色、易脫落、成色不足、產生佩戴者過敏等弱點，避免了化學污染與毒性物質的釋放，從而生產出更健康、更低碳環保的產品，引領行業向綠色可持續發展的未來邁進。

- **把握綠色發展機遇**

夢金園緊密關注國家層面關於「雙碳」工作的頂層設計，包括《關於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和《國務院關於印發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的通知》等政策文件，積極響應《「十四五」工業綠色發展規劃》等綠色低碳發展的各項要求，基於自身業務發展經驗和自主創新能力，積極把握綠色發展機遇。

氣候相關機遇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資源效率	— 節能新技術、高能效等級設備的應用，助力企業實現綠色、高效、低碳發展。	— 淘汰高耗能設備優先選用能效低的電機、空調、壓縮機等設備，積極引入節能新技術。
能源來源	— 減少化石燃料使用，提高可再生能源比例將有助於企業向低碳環保轉型。	— 積極推動可再生能源使用，優化生產工藝及能源使用介面，降低化石燃料使用。
產品與服務	— 大力推動綠色、環保、循環產品的研發與設計，可有效地適應消費者的偏好變化，有助於企業開闢新市場，引領新消費理念。	— 積極開展「以舊換新」業務，推動黃金資源循環，宣傳資源循環、低碳環保的消費新風尚。

氣候相關機遇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適應力	— 通過加強供應鏈管理與合作，共同增強氣候適應能力。	— 優先採購符合綠色標準的材料，促使企業與供應商加強合作與溝通，推動構建更環保的供應鏈。

### 案例：夢金園開展「以舊換新」活動，助力循環經濟與綠色消費

夢金園積極踐行循環經濟理念，大力推行「以舊換新」業務，引領綠色消費新風尚。消費者手中的舊黃金飾品經由夢金園的「以舊換新」服務，得以重獲新生，變身為時尚新飾。這不僅為消費者提供了便利，延長了黃金飾品的使用週期，更有效減少了黃金資源的浪費以及生產環節對環境的潛在影響。2024年，夢金園通過「以舊換新」活動回收舊料15.4噸，有效推動循環經濟發展。

夢金園憑藉專業的回收與再加工技術，保障舊黃金飾品中的貴金屬得到高效回收與充分利用，彰顯了企業對資源循環利用與環境保護的堅定承諾，為推動行業可持續發展樹立了典範。

## ● 氣候目標與指標

在全球氣候變化的挑戰下，設定明確的氣候目標與指標已成為應對這一全球性問題的關鍵舉措。氣候目標不僅是對未來的承諾，更是對低碳轉型發展的指引。通過制定科學合理的氣候指標，能夠幫助公司量化減排任務，明確責任分配，確保各項措施的實施效果可評估、可追蹤。

### ■ 節能及溫室氣體減排目標

關鍵環境指標	目標設定
能源消耗	— 以2020年為基準年，預計到2030年每百萬營收的能源使用量較2020年減少5%。
溫室氣體排放	— 以2020年為基準年，預計到2030年每百萬營收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較2020年減少5%。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 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指標

2024年，我們在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方面的關鍵績效如下：

指標名稱	指標單位	2024年	
直接能源 <sup>5</sup>	天然氣消耗量	立方米	155,224.21
	汽油消耗量	升	92,305.32
	柴油消耗量	升	25,655.27
間接能源 <sup>6</sup>	外購電力消耗量	萬千瓦時	8,772,630
	外購蒸汽消耗量	噸	2,352.91
綜合能源消耗總量 <sup>7</sup>	噸標煤	1,717.74	
百萬營收綜合能源消耗量	噸標煤／百萬元	0.09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sup>8</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6,292.88	
其中，範圍一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611.55	
範圍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5,681.33	
百萬營收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人民幣百萬元	0.32	

<sup>5</sup> 直接能源的統計口徑包括天然氣、汽油、柴油使用量。

<sup>6</sup> 間接能源的統計口徑包括外購電力、外購蒸汽使用量，其中由於2024年搬遷新工廠導致用電量有所增加。

<sup>7</sup> 綜合能耗總量的統計口徑包括天然氣、汽油、柴油使用量，以及外購電力、外購蒸汽使用量。能源折標煤資料參考《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20)及《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08)。

<sup>8</sup> 溫室氣體排放統計口徑包括直接能源和間接能源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GWP值參考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發佈的《第六次評估報告》。用於範圍二外購電力計算的電網排放因數，參考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數的公告》。

### 3. 以人為本，共享美好

#### 3.1 構建和諧團隊

夢金園堅持以人為本，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等僱傭相關法律法規，制定相應的人力資源內部管理制度，以構建和諧團隊為導向，在僱傭環節嚴守公平公正，依法依規運作；全力保障員工權益，嚴格遵循法規完善各項政策；堅決杜絕違規用工，為員工營造公平公正的僱傭環境。

- **平等合規僱傭**

夢金園反對招聘過程中的任何歧視行為，在特殊崗位上遵循親屬回避原則，並堅持「公開招聘、公平競爭、擇優錄取」原則，致力於構建合法合規的勞動招聘及解僱體系。夢金園通過校園招聘、社會招聘、內部推薦等多種招聘方式不斷擴展、豐富員工招聘渠道，並對應聘者的工作能力、崗位匹配度、工作態度等多方面進行考察，做到量才適用。此外，本公司在僱傭過程中尊重和保障員工依法享有的知情權、參與權和監督權，不斷打造平等、公正的員工團隊。夢金園嚴格按照國家相關法律法規規定，依法依規處理員工解僱、離職事宜，充分保障本公司及勞動者的合法權益，致力於構建和諧的勞資關係。

明確試用期標準

基於崗位差異，夢金園構建了全面且細緻的試用期標準體系，不同崗位類別的試用期時長，依據崗位性質、職責範圍及所需技能等因素綜合確定。

構建流程體系

轉正與解聘流程緊密關聯員工在本公司的職業發展走向，夢金園秉持公正、透明原則，構建完善且規範的流程體系。

- 員工若答辯合格且符合正常轉正條件，轉正流程審批完成後，公司將為其定崗並落實轉正後薪資待遇。
- 若員工答辯未通過或未達試用期考核標準，經答辯評委綜合評估不合格，本公司將予以解聘。

### 分析離職原因

夢金園高度重視試用期員工離職問題，通過部門與HRBP協同工作，深入挖掘離職原因，為優化試用期管理與培訓提供依據。

- 部門分析：各部門負責人對試用期離職新員工進行離職原因分析，並制定相應改善措施，借此發現試用期管理、培訓等方面存在的問題，提升後續新員工留存率與工作適應性。
- HRBP面談：試用期員工辦理離職手續時，HRBP需進行離職面談，深挖離職動機並分析，在系統中詳細備註離職原因，必要時反饋給部門負責人以便進一步分析整改。

### • 保障員工權益

夢金園嚴格執行國家關於薪酬、工作時數、假期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績效管理制度》、《考勤休假管理辦法》、《員工福利政策》等管理文件，全力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實現本公司與員工共贏的良性、長遠、健康發展。報告期內，夢金園員工補充保險覆蓋率達100%。

### 薪酬績效制度

- 能力提升：以關鍵績效指標和關鍵經營行動作為績效管理與衡量的核心。
- 貢獻為先：以價值和業績貢獻共同作為績效管理與衡量的主要標準，並將績效結果同激勵機制緊密結合。

### 考勤休假管理

- 考勤：包括人臉識別考勤及手工考勤。
- 休假：包含法定節假日、事假、調休、病假、婚假、喪假、產假、哺乳假、停工留薪期等。

### 員工福利政策

- 員工福利：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補充醫療等福利，並在國家法定節假日等特定時間中提供春季福利、中秋節福利等。

- **杜絕童工及強制勞工**

夢金園嚴格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反對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動、童工及其他非法用工現象。本公司已制定並正式發佈《反童工與強制勞工政策》，明確禁止在任何業務環節中使用童工或強制勞工。報告期內，夢金園未發生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等違規行為。

招聘流程管理

- 本公司相關部門查驗候選人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年齡證明文件等措施確保候選人入職資格符合法定要求。
- 本公司對所有應聘者均進行背景調查，並針對高風險地區部分應聘者採用實地走訪等額外措施確保應聘流程合法性。

招聘渠道管理

- 本公司優先採用直接招聘方式，減少通過機構招聘中存在的潛在風險。
- 對於與招聘機構等公司合作的情況，要求其提供合規證明並簽署反童工與強制勞工協議。

員工培訓與意識提升

- 本公司定期為人力資源及招聘團隊開展培訓，內容涵蓋識別童工與強制勞工風險信號、處理可疑情況、解讀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政策，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全員培訓。
- 利用內部通訊、公告欄、電子郵箱等多渠道向全體員工宣傳反童工與強制勞工政策及重要性，並通過案例分享鼓勵員工舉報可疑行為。

建立監督與舉報機制

- 設立內部監督團隊，每季度對招聘和用工行為進行檢查與抽查，並開通匿名舉報熱線，員工及外部利益相關方均可通過電話、郵寄或在線平台舉報，且所有舉報48小時內啟動調查，30天內完成並採取措施。

### 全面政策評估

- 本公司每年對反童工與強制勞工政策全面評估，依據最新法規及行業最佳實踐更新，設定關鍵績效指標跟蹤分析，通過員工滿意度調查收集反饋，並與行業協會、非政府組織合作學習先進經驗。

### • 員工多元與包容

在人才理念的指引下，夢金園推崇多元化和包容性，本公司致力於所有員工在各方面均享有平等機會，從招聘環節到培訓、福利保障，以及在本公司效力期間的職業及個人發展，均一視同仁。此外，本公司還積極倡導工作與生活平衡的文化，努力為員工營造積極、舒適的工作環境。且政策對全體僱員不分年齡與性別，均平等適用。為確保員工薪酬公平性，本公司開展內部評估及員工自評，還通過股權激勵計劃，激勵、吸引並挽留優秀人才。同時，夢金園在推進員工多元化舉措方面積極作為。本公司充分根據工作實際需要，積極引進退休返聘人員、實習生以及殘疾人，切實解決就業困難群體的就業問題，為不同背景的人員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極大地豐富了員工隊伍的多元化構成。

### • 僱傭相關績效數據

2024年度，夢金園員工僱傭多元化情況及其他相關績效數據如下：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員工總數		人	1,884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員工人數	全職	人	1,884
	兼職	人	0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男性	人	1,019
	女性	人	865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人數	30歲以下	人	613
	30-50歲	人	1,178
	50歲以上	人	93
按職級劃分的員工人數	管理層	人	16
	中層	人	39
	普通	人	1,829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	山東省以內	人	1,463
	山東省以外	人	421
少數民族員工比例		%	0.96
外籍員工比例		%	0.05
女性在管理層職位中的比例		%	20.00
員工流失比率		%	29.12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男性	%	29.92
	女性	%	28.16
按職級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管理層	%	23.81
	中層	%	11.36
	普通	%	29.46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30歲以下	%	34.99
	30-50歲	%	26.47
	50歲以上	%	17.70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山東省內地區	%	27.43
	山東省外地區	%	34.42

附註：員工流失率計算公式為：流失比例=年度流失總人數/(年底人數+年底離職人數)。

### 3.2 員工健康與安全

夢金園始終把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放在首位，通過建立環境、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定期開展合規性審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突發事故應對法》、《山東省安全生產風險管控辦法》、《山東省安全事故隱患排查治理辦法》等法律法規制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手冊》及《安全生產应急管理預案》等管理制度，獲得ISO4500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認證，建立本公司長效運營機制，確保安全生產。夢金園在營運過程中沒有發生任何重大職業及工作場所安全事故，未發生員工因工作關係產生的傷亡事件，且沒有因違反安全相關法律、法規、規例或監管性文件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

- 每月開展一次全面安全檢查，每週組織車間、班組安全生產晨會，定期對員工進行安全教育、培訓、檢查及考核。
- 分批對員工、特種作業人員進行國家相關安全法律法規、本公司安全管理制度、崗位操作規程等培訓，實現全員安全教育目標，並針對入職新員工進行公司級安全教育培訓。
- 定期進行應急演練並完善相關規章制度，針對節假日、安全生產月及雨季、冬季等重點特殊時段，有針對性的開展專項檢查。對各車間定期或不定期實施安全檢查，全年計劃開展專項檢查不少於50次。
- 對於危險源的定義及種類進行解釋分類，對於危險源和隱患的區別進行比較並登記建檔，並在現場設置警示標識和相應的應急處置辦法。
- 根據《企業安全標準化基本規範》完善安全管理標準化工作，規範生產行為，實現各生產環節符合相關安全生產法律法規和標準規範的要求。
- 針對外包隊伍組織外包單位員工安全培訓和考試，告知本公司內部的安全管理制度，在外包單位員工考試合格後方可進行施工，並對於較大的外包工程，加強巡檢並進行相應備案。

圖片1 — 應急演練



圖片2 — 應急演練



同時，夢金園嚴格遵循職業健康管理規範，從員工入職到離職全程保障職業健康，包括上崗前和離職前的職業病體檢，每年定期開展職業衛生檢測、員工體檢及配備必要防護用品。本公司還通過舉辦職業健康講座，邀請專業醫師進行急救培訓，顯著提升員工的職業病防護意識，實現職業病事故零發生，確保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

- |            |  |
|------------|--|
| 構建職業衛生管理體系 | — 成立職業衛生管理組織機構，制定職業衛生管理制度與操作規程。                    |
| 實施檢測與培訓    | — 定期開展職業病危害因素檢測與評價，並組織職業衛生培訓，提升員工職業衛生意識與防護技能。      |
| 完善警示標識     | — 設置職業病危害警示標識及中文警示說明，強化現場警示作用。                     |
| 落實防護與告知    | — 做好個人衛生防護工作，履行告知義務，涵蓋合同、公告欄、警示、原材料和設備危害以及培訓告知等方面。 |
| 推進健康檢查與申報  | — 組織職工進行職業健康體檢；並及時申報職業病危害項目。                       |
| 建立應急與檔案管理  | — 制定職業病危害事故應急救援預案並落實相關設施，建立職業衛生檔案和健康監護檔案。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圖片1 – 健康講座



圖片2 – 健康講座



圖片3 – 職業危害檢測



2024年度，夢金園員工健康安全方面的績效數據如下：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因工亡故人數	人	0
因工亡故比例	%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	71.5

### 3.3 注重員工發展

夢金園高度重視員工發展，將其作為企業長遠發展的關鍵支撐。本公司構建全面且系統的員工培訓體系，針對不同層級與業務領域開展技能研發類、管理類等多元培訓項目，涵蓋前沿技術、非遺傳承、數字化營銷等關鍵方向，積極探索創新人才培養模式，且以詳實的績效數據為依據不斷優化培訓效果。同時，秉持先進的人才發展理念，推崇多元化與包容性，積極營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薪酬公平；大力推行「管理序列 + 專家序列」雙通道晉升模式，通過內部競聘、「技能積分銀行」等舉措，充分挖掘員工潛力，全方位促進員工成長與職業發展。

- **員工培訓**

夢金園高度重視人才培養與員工培訓，致力於打造多元化、專業化的人才隊伍，通過一系列富有成效的舉措，為員工提供豐富的培訓項目，提供廣闊的發展空間，倡導員工參與各項活動，推動本公司在不同業務領域實現創新與突破，提升市場競爭力。

夢金園員工培訓活動覆蓋了不同層級的員工，按類型可劃分為技能研發類培訓、管理類培訓。在技能研發類培訓方面，夢金園借助先進技術與創新平台，聚焦高技能人才培育與專利技術研發，為本公司的技術創新與產業升級注入強勁動力。在管理類培訓上，夢金園圍繞「戰略型領導力」構建全面體系，並引入數字化工具，提升各層級管理能力與決策科學性，助力本公司高效運營與長遠發展。

技能研發類培訓

— 5G智慧工廠與高技能人才儲備：

作為國內首家獲國家工信部認證的「5G智慧工廠」夢金園借助自動化機械手、智能物流系統等先進設備，將生產效率提高了40%，且產品純度始終穩定在999.99%。依託「數字化車間系統」，夢金園創建智能製造培訓基地，涉及3D打印機、CNC精雕等前沿技術領域，累計培育了200餘名數字化工藝師，其中30名傳統工匠成功轉型為「數字匠人」，為高技能人才的儲備奠定了堅實基礎。

### — 專利技術研發團隊建設：

夢金園在專利技術研發方面成果斐然，擁有47項發明專利，其中包含2項「中國專利優秀獎」，並主持起草了10項國家標準。公司不斷壯大研發團隊，目前規模已達110人。核心成員積極參與國家級「火炬計劃」項目，憑藉技術創新，將無焊料焊接技術打造成為行業標杆，有力地推動了行業技術進步。

### 管理類培訓

夢金園圍繞「戰略型領導力」，構建了全面覆蓋高、中、基層的三級領導力發展體系：

- 高管層：開展「戰略工坊」活動，緊密結合行業趨勢以及公司數字化轉型目標，邀請外部專家分享全球供應鏈管理、ESG戰略等前沿議題。通過交流學習，促使高管團隊制定出「智能製造+文化IP」雙輪驅動戰略。
- 中層管理者：實施「領航計劃」，安排供應鏈與市場部輪崗，並組織參與項目管理、目標管理、組織變革創新等領導力課程。這些舉措有效提升了中層管理者的整體管理能力，使其能更好地應對工作中的挑戰。
- 基層管理者：通過班組管理、精益提效項目學習，基層主管學會依據員工的能力與意願靈活調整管理風格，提升現場管理效率，實現降本增效的目標。
- 數字化領導力工具應用：夢金園引入SAP系統，對生產數據與業務指標進行整合，為決策提供實時數據支持。例如，管理層通過分析生產端效率數據，能夠迅速調整智能製造設備投入優先順序，提升資源配置的科學性與精準性。



領教工坊交流



夢金園SAP ERP實施項目啟動會

夢金園在人才培養領域積極探索，以適應行業發展趨勢與本公司戰略需求。通過在非遺傳承與文化創意、數字化人才與營銷等關鍵領域開展針對性培養計劃，為員工提供成長平台，推動本公司業務多元發展與創新突破。在非遺傳承與文化創意人才培養方面，夢金園積極整合資源，搭建創新平台，致力於將傳統非遺技藝與現代創意設計深度融合，為行業培養兼具傳統底蘊與創新能力的專業人才。面對數字化浪潮，夢金園聚焦數字化人才培養與營銷團隊打造，通過構建多元培養體系與創新運營模式，提升團隊數字化營銷能力，推動線上線下業務協同發展。

非遺傳承與文化創業人才培養 — 非遺工藝傳承與大師合作：

聯合百位國家級非遺大師，推出「大師匠傳」系列，融入花絲鑲嵌等非遺工藝，培養30餘名省級非遺認證內部工藝師，「非遺創新實驗室」年培訓超1,000人次，助力作品獲國際大獎。

— 文化IP與跨界設計：

組建「國潮設計中心」，吸引年輕設計師與非遺傳承人聯名，推出爆款系列，吸引Z世代消費者佔比達59%。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數字化人才與營銷團隊建設

#### — 全局營銷人才培養體系：

構建「明星+KOL+KOS」矩陣，培養20餘名內部內容運營專家，覆蓋多平台，實現線上超10億次曝光，線下門店引流增長35%。

#### — 數字營銷學院課程開發：

成立「數字營銷學院」，聯合外部開發課程，提升人員私域流量轉化能力。

#### — 智能服務與渠道管理團隊打造：

通過系統整合培養200餘名全渠道運營專員，實現線上線下銷售閉環，加盟商滿意度達90%，年銷售收入超197億元。



夢金園非遺傳承與文化創業人才培養

2024年度，夢金園員工培訓方面的績效數據如下：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
受訓員工百分比 <sup>附註1</sup>		%	100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員工比例	男性 <sup>附註2</sup>	%	100
	女性	%	100
按職級劃分的受訓員工比例	高級及以上員工	%	100
	中級員工	%	100
	初級員工	%	100
員工受訓總時數		小時	32,862
員工受訓平均時數		小時/人	17.44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平均時數	男性	小時/人	17.09
	女性	小時/人	21.17
按職級劃分的受訓平均時數	高級及以上員工	小時/人	21.33
	中級員工	小時/人	20.09
	初級員工	小時/人	16.68

附註1： 受訓員工百分比=受訓僱員人數/員工總數。

附註2： 某類別員工受訓佔比=該類別僱員受訓人數/該類別僱員人數。

### • 晉升機制

夢金園秉持以「技術引領、文化傳承、數字賦能」核心人才發展理念，不斷深化「中國高純度精工金飾專家」的品牌定位，圍繞全產業鏈佈局，構建「技術工匠+文化傳承者+數字先鋒」的複合型人才體系。通過垂直一體化運營模式，覆蓋黃金珠寶設計、生產、營銷全鏈條，為員工提供跨領域成長機會，這一舉措推動公司連續三年成功入選「中國品牌500強」及「亞洲品牌500強」。

在員工薪酬、晉升、獎勵等機制方面，本公司大力推行「管理序列+專家序列」雙通道晉升模式。當公司內部崗位出現空缺時，公司積極推進內部競聘工作，為內部員工搭建起橫向發展與縱向晉升的通道，充分挖掘內部人才潛力，激發員工的工作積極性與創造力。同時，本公司建立了「技能積分銀行」，鼓勵員工踴躍自主參與學習培養活動，並積極分享技能經驗，實現超80%的崗位培訓資源全面覆蓋。這些機制有效激勵員工持續提升自身技能，有力促進了員工的職業發展。2024年，夢金園共有69人獲得晉升，其中女性佔比達36.23%。

### 3.4 切實員工關愛

夢金園始終將員工關愛置於重要位置，積極搭建溝通橋樑並切實關注員工利益。公司專設總經理郵箱，暢通員工意見反饋渠道，在制定涉及員工切身利益的制度時，充分傾聽員工心聲，確保制度的科學性與合理性。在福利關懷層面，本公司舉辦孝心基金發放大會，為在職一年以上的全體員工父母，每人發放人民幣2,400元孝心基金，現場還組織員工家屬參與抽獎活動，增添溫馨氛圍。同時，年度新春聯歡會精心籌備，安排二十餘個舞台演出節目，對九十餘名優秀團隊及員工予以表彰，並設置豐厚獎品，通過抽獎活動回饋員工，讓員工切實感受到本公司的關懷與重視。

#### 案例：年度孝心基金發放大會

夢金園始終將對員工的關愛落在實處，自2013年起設立「孝心基金」，至今已連續發放11年。該基金運行機制為員工每月從工資中拿出人民幣100元，公司也為每位參與員工每月存入100元，共同構成「孝心基金」。每年年底，本公司都會在夢金園小鎮舉辦孝心基金發放儀式，並安排團年飯。2024年1月12日，近500名員工父母在儀式上各自領取到人民幣2,400元孝心款，當年發放總額約人民幣260萬元。這一舉措不僅讓員工感受到公司的關懷，也傳遞了孝文化，彰顯了企業的社會責任感。夢金園以實際行動詮釋對員工的關愛，持續深化這一溫暖的關懷舉措，在傳承文化與關愛員工的道路上穩步前行。



夢金園年度新春聯歡會

### 4. 攜手合作，共贏未來

#### 4.1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已成為企業核心競爭力的關鍵要素。對於夢金園而言，高效的供應鏈管理不僅是確保產品穩定供應、提升運營效率的基礎，更是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保障。夢金園深知，一個透明、高效、可持續的供應鏈體系，能夠有效降低運營成本、增強市場響應速度，並為消費者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因此，夢金園致力於構建一個全面、科學、可持續的供應鏈管理體系，制定全面的政策和詳細的程序，通過優化採購流程、加強供應商合作，構建可持續供應鏈，全方位提升供應鏈的韌性和競爭力，為企業的長期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 **供應商篩選**

夢金園高度重視供應商管理，制定了詳細的《供應商管理辦法》，包括採購政策、篩選、評估及監督供應商，嚴格遵循相關規章制度對供應商進行管理。本公司執行全面的供應商准入審核流程，涵蓋供應商開發與認證等環節，優先選擇資質齊全且重視社會責任的供應商。

在篩選供應商時，夢金園要求其必須具備有效的營業執照、稅務登記證以及符合要求的註冊資金。若供應商擁有知識產權註冊，需明確標注並提供相關證明材料。同時，供應商還需具備符合要求的質量和檢測能力。對於長期合作的供應商，採購員需定期審核其經營資格、信譽、服務質量、產品質量以及價格等方面的情況，並對選定供應商的產品和服務信息進行持續跟蹤。本公司會根據使用部門反饋的產品質量、現場使用情況以及售後服務等信息，對供應商的產品和業務信息進行收集與記錄，這些記錄將作為供應商考核的重要依據。此外，夢金園在篩選供應商時，優先考慮提供環保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以推動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

- |        |   |
|--------|---|
| 現場評審   | — 相關責任部門對供應商進行現場考察，重點評估其是否具備自有加工工廠，以及生產資質、生產品類、生產能力、產品價格等方面的情況。 |
| 款式工藝審定 | — 業務相關部門對產品款式進行審核，確保其符合區域銷售需求，且與庫存現有產品具有差異化和特色。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       |  |
|-------|--|
| 樣品審定  | — 質檢相關部門對產品的工藝、成色及外觀質量進行嚴格審查，確認是否為合格產品。                    |
| 價格審定  | — 在樣品確認合格後，責任部門進行價格談判並確定最終價格，隨後交由商品管理中心總監進行審批。             |
| 供應商生效 | — 各版塊審定通過後，由責任部門簽訂合同並完成蓋章流程，流程需經過財務、法務以及本公司董事會的審核，最終完成生效。  |
| 准入期限  | — 供應商准入實行有效期制度，有效期為一年，每年進行一次審驗。期滿後需進行複審，複審不合格的供應商將被取消准入資格。 |

### • 供應商評估

夢金園持續監控供應商的表現和潛在風險，以建立更加可持續的供應鏈。本公司已開展一系列評估及監督舉措，以優化產品質量及其環保表現。採購部將對供應商展開評估，並為各供應商建立檔案。供應商檔案包括「供應商調查表」、「供應商評估表」及供應商提供的資質文件，供應商表格文件特別關注供應商的環境問題及聲譽問題。

夢金園的供應商審核程序嚴謹且高效，涵蓋選擇考評週期、確定評分範本以及維護評分人信息等關鍵步驟。完成新建後提交後可執行評分，評分過程中對供應商進行全面考評，並生成詳細的考評檔案，在匯總統計完成後發佈評分，供應商即可查看其考評結果。

在評級方法方面，夢金園的考核內容全面且細緻，包括供應商的行業地位、交換準確性、售後服務以及價格等關鍵指標。本公司實行嚴格的評分制，只有考評合格的供應商才會被納入合格供應商管理體系，確保供應鏈的高質量與穩定性。

2024年度，夢金園向其所有供應商執行了上述有關供應商聘用及管理的政策及慣例，供應商管理方面的其他績效數據如下：

指標名稱	單位	2024年度
供應商總數	/	1,387
其中：中國大陸地區供應商數量	/	1,380
港澳台地區供應商數量	/	1
海外地區供應商數量	/	6
向供應商執行有關慣例的數目	/	1,387

### • 負責任採購

負責任採購不僅能夠確保供應鏈的穩定與高效，還能夠為社會和環境帶來積極影響。夢金園致力於構建透明、可持續且符合道德標準的負責任採購體系，通過嚴格篩選供應商、優化採購流程以及推動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確保所採購的產品和服務不僅滿足質量要求，更符合環保、社會和道德標準，與供應商共同建立可持續供應鏈。

多年來，夢金園就黃金、鑽石等主要原材料建立了穩定的供應網絡。除原材料外，我們還按需向供應商採購成品和零部件。成品和零部件採購佔據我們總採購額的比例微乎其微。根據我們的內部政策，我們的採購部門對新入選供應商進行多方位考評，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資質評價，並剔除不合格供應商，確保外部供應商滿足所有要求。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存在供應商原材料供應短缺，並且預期不會存在任何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供應鏈限制。

近年來，消費者逐漸意識到衝突融資的風險，該風險源自購買原產自侵犯人權猖獗地區的鑽石。為此，我們嚴格管理原材料來源，增強供應鏈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確保所有原材料均來自非衝突地區。我們堅決禁止任何侵犯人權的行為，為防止此類事件發生，本公司已成為上海鑽石交易所會員單位且目前自上海鑽石交易所獨家採購鑽石，從而確保鑽石來源的合法性及合規性。同時，夢金園及其子公司採購黃金原料均通過上海黃金交易所或經上海黃金交易所審批的指定精煉企業採購標準金錠。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鑽石糾紛事件。此外，我們意識到成品包裝物料對環境的影響，尤其是溫室氣體排放量大和使用有毒化學品的物料。因此，我們努力推動綠色供應鏈，優先採用環保包裝材料，以減少廢物處理對下游環境的影響。

### 4.2 社區發展

夢金園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堅信良好的社會發展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一環，從多個維度為社區發展貢獻力量。在公益活動領域，大力開展慈善捐助，積極投身教育公益、基礎設施與文化建設等，助力鄉村振興；在可持續發展方面，通過強化環保制度、合理選址規劃、提升員工環保意識等踐行節能環保理念；在推動行業發展上，構建全產業鏈運營模式，以技術創新、質量保證體系建設及眾多行業榮譽引領行業，積極參與行業協會工作，展現企業擔當，促進社區全方位發展。

- **公益活動**

夢金園始終致力於為社會福利作出貢獻，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教育公益方面積極作為，開展慈善捐助活動，大力支持兒童福利事業、推動希望小學建設發展並設立大學獎學金項目。同時，在基礎設施建設與文化建設項目中積極貢獻力量，全力助推鄉村振興，促進社會和諧發展。在2024年度，本公司對外捐款金額達人民幣128.7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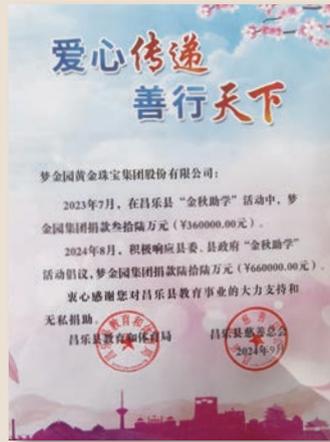
#### 案例：慈心一日捐

夢金園始終秉持「追求卓越、奉獻社會」的企業精神，傳承「扶危濟困、樂善好施」的優良傳統，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從推動社會發展的角度出發，主動參與「慈心一日捐」活動。在此次活動中，本公司及全體員工踴躍捐款，累計捐款金額達人民幣20萬元，以實際行動彰顯了企業的擔當與愛心。



### 案例：金秋助學活動

2024年8月，夢金園積極響應昌樂縣委、縣政府發起的「金秋助學」活動倡議，捐款人民幣66萬元。夢金園連續兩年在該活動中捐款數額位居全縣第一，其舉動贏得了廣泛認可。昌樂縣委書記王驍對夢金園的公益行為給予了充分肯定，社會各界也紛紛表達讚譽。在昌樂一中2024年秋季開學典禮暨慶祝教師節大會上，夢金園忠善獎學金代表王忠善出席活動，不僅體現了夢金園對教育事業的持續關注與大力支持，更彰顯了企業在推動社會教育事業發展方面的積極貢獻。



- **推動行業發展**

夢金園致力於推動黃金珠寶產業的繁榮發展，本公司通過構建全產業鏈的運營模式，打造具有國際影響力的世界級黃金珠寶品牌，展示中國獨特的美學魅力和卓越工藝。

#### 行業創新

夢金園始終把自主技術創新與質量保證體系建設作為核心工作，積極推動行業創新與發展。公司設立首飾加工機械技術研發中心、黃金化驗檢測中心及珠寶首飾設計研發中心，搭建科學的設計、生產與檢驗管理系統，構建完善質量保證體系，並通過多項權威認證，包括ISO9001質量管理、ISO14001環境管理等，其檢測中心還獲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認可證書(CNAS證書)以及國家實驗認可合作組織(ILAC)的相互認可。

### 行業榮譽

夢金園在「2024年中國最具價值品牌」榜單，榜單中榮列第196位，相較於2023年上升5位，在珠寶行業中位列第四。作為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及中國黃金協會副會長單位，本公司憑藉在技術創新與行業推動方面的卓越表現，先後斬獲2項「中國專利優秀獎」、「中國品牌500強」、「中國500最具價值品牌」等百項榮譽稱號，涵蓋品牌價值、製造實力、行業貢獻及科技創新等多個領域，連續多年位居黃金首飾加工量及黃金珠寶銷售收入前列，是國家知識產權示範企業與優勢企業，夢金園以實際行動為行業樹立典範。

### 行業合作

夢金園積極參與國家級及地方行業協會建設，同時，持續參與黃金珠寶領域國家標準、行業標準及團體標準的制定工作，以實踐經驗推動行業規範化和高質量發展。

### 廣泛參與行業協會

---

中國黃金協會

中國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

山東省珠寶玉石首飾行業協會

山東省工藝美術協會

濰坊市工藝美術協會

濰坊市非物質文化遺產保護協會

### 積極參與標準制定

---

國家標準

《金錠》GB/T4134-2015

《商品售後服務評價體系》GB/T27922-2011

《商業企業品牌評價與企業文化建設指南》GB/T27925-2011

行業標準

《珠寶飾品經營服務規範》SB/T10653-2012

團體標準

《高純金化學分析方法》T/SDAS 4-2016

《古法金飾品》T/CGA019-2021

### 案例：企業特別獎金

為積極推動社會創意與人才培養的發展，夢金園展現出了高度的社會責任感。夢金園在過去兩年間共設置企業獎獎金人民幣10萬元，旨在鼓勵大學生積極投身創作，期望同學們能夠以青春創意為品牌注入全新活力。其中，《我們正青春》作品獲得了夢金園追加的「企業特別獎金」人民幣5000元。2024年1月5日，夢金園與中國大學生廣告藝術節學院獎在山東外事職業大學成功舉行校園創意實踐基地揭牌儀式暨企業特別獎頒獎儀式。在活動現場，夢金園正式為作品頒發了「企業特別獎金」，並借此機會激勵廣大懷揣夢想、正值青春年華的學子們努力追夢，築夢前行。夢金園品牌總監李喆明確表示，希望校企雙方在實踐教學、產教融合、人才培養等方面不斷拓寬合作領域，培養更多具有實操能力和創意思維的人才。



## ESG索引表

ESG 指標	所在章節
<b>環境</b>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 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註：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 的污染物
	有害廢棄物指國家規例所界定者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管理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管理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管理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 的步驟	環境管理、排放物管理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 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管理、排放物管理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的政策
	註：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電子設備等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 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 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氣候變化影響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 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管理、資源使用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 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管理、資源使用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 每生產單位估量	資源使用

ESG 指標		所在章節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資源使用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b>社會</b>		
B1 僱傭	一般披露：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構建和諧團隊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即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構建和諧團隊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構建和諧團隊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員工健康與安全
	(a) 政策；及	
	(b) 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未發生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員工健康與安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員工健康與安全
B3 發展與培訓	一般披露：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注重員工發展
	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課程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注重員工發展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注重員工發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ESG 指標		所在章節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構建和諧團隊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構建和諧團隊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構建和諧團隊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在挑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產品責任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隱私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ESG 指標		所在章節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商業道德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7.1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商業道德
	B7.2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商業道德
B7.3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商業道德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發展
	B8.1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發展
	B8.2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發展
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氣候變化影響
(II) 策略		氣候變化影響
(III) 風險管理		氣候變化影響
(IV) 指標及目標		氣候變化影響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報告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知，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管理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已採納及應用基於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的企業管治常規作為本公司自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以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規定，提名委員會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以及須由董事長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於沙拿利先生自2024年12月31日辭任後，提名委員會主席暫時空缺且提名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於2025年1月14日，獨立非執行董事白顯月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已重新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規定。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5.1規定，董事會須定期舉行會議（每年至少四次），並須有多數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由於自上市日期起計的時間尚短，董事會並未舉行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8條規定，本公司應該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行動作適當投保安排。董事會相信，各董事或監事因其董事或監事身份而被控告或牽涉於訴訟之風險較低，因此本公司並無就此作投保安排。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類保險需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基本滿足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之所有建議最佳常規規定。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彼等由於其職位或僱傭關係可能掌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證券有關的內幕信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設有一套用以監察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制度（包括通知機制），以確保遵守標準守則。具體而言，本公司將在禁售期開始前通知所有董事及監事，提醒董事及監事不得在宣佈業績前的禁售期間買賣本公司證券。董事會認為，就董事及監事於本公司進行證券交易而設的指引及程序乃充分且有效。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12月31日，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會

本公司由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客觀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為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須作出的貢獻，及董事是否於履行職責方面投入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職責相匹配的足夠時間。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訂明，如有需要，董事可邀請專家、學者、中介機構及有關人士出席會議，就會議所討論的事項作出解釋及說明。該等邀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確保董事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董事會已審查該等機制，確保其有效實施。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認真履行決策及執行的雙重職責，積極落實股東大會及董事會的決策，切實發揮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紐帶作用。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謹慎研究本公司的發展策略及業務策略，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與判斷。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及保障本公司少數股東利益方面作出重大貢獻。

##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7名董事組成，包括4名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王忠善先生(主席)  
張秀芹女士  
姜麗英女士  
王澤鋼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貢勇先生  
黃方亮先生  
白顯月先生

董事的履歷資料(包括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及本公司主席與總經理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一節。

除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一節所載各董事履歷所列出的董事之間的關係外，董事彼此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主席與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主席與總經理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分別由王忠善先生及王國鑫先生擔任，因此我們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董事會主席與總經理之間的職責分工已清晰確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至少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且其中一人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自身獨立性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委任及重選董事

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為三年。董事會任期屆滿後可膺選連任。

### 企業文化

董事會認為，企業文化是支撐本集團長期業務、經濟成就及可持續發展的基石。強大的文化使本集團能夠實現長期可持續的發展。

本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長為組長的企業文化建設小組，對企業文化體系進行了全面梳理和完善，確立了「追求卓越，奉獻社會」的企業精神，「人才為根本、穩定為基礎、創新為動力、發展為目的」的公司宗旨，「以技術創新驅動黃金珠寶產業發展，讓你我更美」的企業使命和「成為世界級黃金珠寶產業領跑者」的發展願景。

各職能部門在承接本公司核心文化的同時，建立起各具特色的團隊文化基本理念，促進了員工的上下一心和協同效應。本公司採用培訓、員工座談會、企業文化手冊、員工手冊、內部網站、培訓等對本公司文化進行廣泛傳播，通過員工滿意度調查等方式瞭解員工對企業文化的認知和認同。

另外，本公司還通過客戶走訪、寄送簡報、邀請重要客戶和供應商等合作夥伴來本公司參觀交流等形式向顧客及相關方傳遞企業文化。本公司亦建立了企業文化評價指標體系，定期對企業文化進行評估，並把評價結果作為進一步加強和改進企業文化建設的重要依據。

## 董事責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引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實施以直接或透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高級管理層及向其提供指引、監察本公司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穩健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生效。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讓董事會得以高效及有效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監管匯報在高水平，並為董事會提供平衡意見，以就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全面並適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且可於適當的情況下提出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便彼等履行於本公司的職責。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其他職務的詳情。

董事會對有關本公司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營運事項的所有主要事項保留決策權。管理層則負責落實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時刻了解監管發展及變化，以便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彼等在掌握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為董事會作出貢獻。

每名新委任董事均已於接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專門為其設計之培訓，以確保該董事對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之理解，並充分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之下責任及義務。

董事亦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與技能。本公司為董事提供講座、研討會及在線培訓，並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已參加有關董事職責的培訓課程。此外，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包括法律及監管最新資料在內的相關閱讀材料，供其參考及學習。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有關董事職責以及監管及業務發展接受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種類 <sup>附註</sup>
<b>執行董事</b>	
王忠善先生	A, B
張秀芹女士	A, B
姜麗英女士	A, B
王澤鋼先生	A, 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貢勇先生	A, B
沙拿利先生(自2024年12月31日起辭任)	A, B
黃方亮先生	A, B
白顯月先生	A, B

附註：

### 培訓種類

A: 出席培訓，包括但不限於講座、研討會及線上培訓

B: 閱讀相關培訓材料、新聞要點、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列明實現及保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和方法，以提高董事會的有效性。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選擇董事會候選人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以及教育背景、種族和服務年限，力求實現董事會的多元化。本公司認可並接受擁有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同時認為董事會層面的日益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提高其吸引並留住人才及激勵員工的能力的基石。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董事具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管理、戰略及業務發展、研發、銷售及營銷、法律合規及企業投融資等方面。彼等持有不同學科的學位，並擁有不同行業及領域的經驗。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名。董事的年齡介乎45歲到75歲，且董事會中皆有男性及女性代表。提名委員會將會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並就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應在選擇合適的人選並提出建議時，藉此機會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本集團還將確保在招聘中高級職位時存在性別多元化，以便將來有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和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

根據可計量目標對董事會現有組成之分析載列如下：

**性別：**

- 男性：5名董事
- 女性：2名董事

**年齡組別：**

- 31至40歲：0名董事
- 41至50歲：1名董事
- 51至60歲：4名董事
- 61歲或以上：2名董事

**職稱：**

- 執行董事：4名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董事

**教育背景：**

- 工商管理：3名董事
- 會計及金融：2名董事
- 法律：1名董事
- 製造：1名董事

**國籍**

- 中國：7名董事

**業務經驗：**

- 黃金珠寶生產：3名董事
- 會計及金融：3名董事
- 法律：1名董事

提名委員會認為現任董事會在技能、經驗、知識、獨立性、性別、年齡等方面充分展現多元化格局，董事會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多元性。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察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持續有效。

我們尊重每個人的性別、年齡及種族。於2024年12月31日，全職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約46.0%為女性。我們將繼續關注本公司內部多元化，並在招聘、培訓、健康及職業與個人發展方面平等對待和尊重所有員工。為此，我們制定薪酬、解僱、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政策。因此，本公司為每位求職者提供平等工作機會，並制定內部政策，以確保不存在性別、年齡及種族方面的歧視。此外，我們在內部準則中規定，有關人力資源管理的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內晉升、漲薪及解僱，將完全基於員工表現、經驗及能力。在努力為每個人提供職業機會的同時，我們還將繼續促進工作與生活的平衡，為所有員工創造幸福的工作場所文化。

##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物色及推薦獲委任或重新委任為董事及監事的候選人的目標、甄選條件及提名程序。任何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向股東大會書面提名董事及監事候選人，提名人應當提供董事或監事候選人的履歷及基本情況(例如教育背景、工作經驗、與本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的關係、本公司的持股情況，以及曾否受相關政府部門紀律處分)。根據中國有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範性文件、本公司證券上市的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應適時披露獲提名的董事候選人的個人資料，以供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審議及表決。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戰略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分別負責本公司的具體事務，並就董事會的決策提供諮詢或建議。

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設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明確規定其權力和職責。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可供股東查閱。

##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由四名執行董事組成，即王忠善先生、張秀芹女士、姜麗英女士及王澤鋼先生。王忠善先生為戰略委員會主席。

戰略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對本公司的五年戰略發展規劃和年度商業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須經董事會批准的年度投資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方案、融資方案、股權轉讓、資產重組、資產處置、資本運作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年度投資後評價報告等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及
- 研究制定、修訂及檢討本公司戰略管理、投資管理的一級管理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戰略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戰略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的戰略發展計劃及業務計劃。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貢勇先生、黃方亮先生及白顯月先生。王貢勇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寬鬆，亦符合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

審計委員會的職責及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之問題；

- 審閱財務報表及與財務申報有關的重要意見及監察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之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之重大意見；及
-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及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並未舉行審計委員會會議。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審計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委任外聘核數師及執行非審核服務及相關工作範圍的重大問題。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姜麗英女士、王貢勇先生及黃方亮先生。黃方亮先生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寬鬆，亦符合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責及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薪酬制訂政策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獲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經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相若職位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職責以及本集團僱員的僱用條件，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 檢討及批准向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公平合理；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公平合理；
- 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人的薪酬；及
-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按薪酬範圍劃分的薪酬的詳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零至1,000,000元	4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王澤鋼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方亮先生及白顯月先生組成。白顯月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且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規定。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 確保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之成員具備恰當及均衡的技能、經驗、多元化及對公司有所了解，讓董事會能有效率地履行其職責；
- 至少每年一度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任何變動提出推薦建議；於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必須根據董事會不時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以達致董事多元化；
- 制定、檢討及實施(如適用)物色、甄選和提名董事的人選政策、程序、標準，以供董事會審批。該等標準包括(但不限於)該名人選可為董事會的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和性別多元化等方面帶來潛在貢獻；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尤其是主席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需考慮提名委員會認為合適的所有因素，包括本公司面對的機遇和挑戰、未來需要的技能和專長；確保董事會每年至少討論一次高級管理層繼任計劃；

- 持續地檢討本公司對領導才能的需要和培訓及發展課程，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持續有效率地運作，並保持於市場的競爭力；
- 評估董事的需要，並監察董事的培訓及發展；
- 檢討及評估擔任董事會委員會成員需具備的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委任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及各委員會主席之事宜提供建議；
- 審閱對董事會及／或任何董事會委員會進行的評核中對董事會委員會角色及成效的反饋意見，並就任何變動提供建議(如適用)；
- 制定、檢討並更新(如適用)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實施董事會可能不時採納的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任何可計量目標；檢討及更新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展；及每年於本公司年報披露其進度及其檢討結果；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應於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列明彼等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以及彼等認為該名人士屬獨立人士的原因。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各方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區域經驗等。提名委員會每年拓展並檢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並建議董事會採納該等目標，以確保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持續行之有效。

在物色及挑選合適董事人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提名委員會先考慮候選人的性別、資歷、經驗、獨立性、投入時間及其他相關必要準則，以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如適用)。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於年度股東會上參選退任董事的資格。

### 董事的出席記錄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5.1規定，董事會須定期舉行會議(每年至少四次)，並須有多數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由於自上市日期起計的時間尚短，董事會並未舉行任何會議。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已採納慣例，按每年至少四次(約每季度一次)之頻率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討論本集團之整體戰略、營運及財務表現。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董事會已分別於2025年1月14日及2025年3月28日舉行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並未舉行過任何股東大會。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於2025年2月10日舉行一次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及修訂《公司章程》。

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各董事於董事會、董事委員會及股東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臨時股東會
	董事會	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	提名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王忠善先生	2/2	1/1	—	—	—	1/1
張秀芹女士	2/2	1/1	—	—	—	1/1
姜麗英女士	2/2	1/1	—	1/1	—	1/1
王澤鋼先生	2/2	1/1	—	—	1/1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貢勇先生	2/2	—	2/2	1/1	—	1/1
沙拿利先生 (自2024年12月31日起辭任)	0/2	0/1	—	—	0/1	0/1
黃方亮先生	2/2	—	2/2	1/1	1/1	1/1
白顯月先生	2/2	—	2/2	—	1/1	1/1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並檢討其成效。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計委員會及內部監控諮詢顧問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及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執行及監控。

為確保該等內部監控政策有效落實，我們已採納一系列內部監控政策、程序及方案，以合理保證能達成目標，包括具備效益和效率的操作，可靠的財務申報，並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其中包括：

- 我們已於2023年1月委聘內部監控諮詢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我們已於上市後委聘一名合規顧問，為我們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香港證券法律及法規提供建議；

- 為提高合規意識及知識，我們已為管理層安排合規培訓。該培訓提供有關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內部監控政策的資料。此外，我們亦會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遵守上市規則的培訓。我們亦預期提供持續定期培訓(如有需要)；
- 我們已於必要時委聘外部專業顧問，與本集團合作進行定期審查(如必要)，以協助全面遵守相關規則及法規；及
- 我們已檢討本集團內部審核功能。

於2025年3月28日，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呈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董事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足和有效。於2025年3月28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經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支持，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之有效性，並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和充足。年度審閱範圍亦涵蓋財務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與報告，以及員工資歷、經驗與相關資源配置。董事會預期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讓本公司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往來的人士可在保密及匿名的情況下，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對任何關於本公司的不當事宜的意見。

###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亦已制定反貪污政策，防止本公司內部出現貪污及賄賂行為。本公司設有公開的內部舉報渠道供本公司僱員舉報任何涉嫌貪污及賄賂的行為。員工亦可根據舉報政策載列的程序作出匿名舉報。

### 披露內幕消息政策

本公司已制訂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機密資料、監督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全面指引。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確保未經許可存取及使用內幕消息遭到嚴格禁止。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深知，其有責任在會計與財務團隊的輔助下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當中已採用並持續應用適當會計政策，惟標準的修訂、修改及詮釋除外。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性事件或情況，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方法產生重大疑慮。董事認為，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地反映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其他財務資料披露及報告符合相關法律規定。

外部核數師就其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薪酬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的服務類型及費用：

提供的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800
非審計服務 <sup>(1)</sup>	150
合計 <sup>(2)</sup>	2,950

附註：

(1) 非審計服務費用包括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提供意見的費用。

(2) 已付／應付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的專業費用為人民幣4,878,000元。

### 聯席公司秘書

王澤鋼先生及余詠詩女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由於王澤鋼先生在本公司上市時並無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訂明的資格，本公司已於上市前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並獲香港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該等上市規則。按香港聯交所確認，王先生在豁免期屆滿後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規定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資格。

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提供公司會計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公司)的上市公司服務部經理余詠詩女士於2023年9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余詠詩女士與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王澤鋼先生。於報告期間，余詠詩女士及王澤鋼先生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所有董事均可就企業治理及董事會常規相關事宜獲得聯席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在各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刊發。

## 召開股東大會

年度股東會每年召開一次，應當於上一個財務年度結束後的六個月內舉行。本公司須在任何下列情形發生之日起兩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2/3時；
- 本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實收股本總額1/3時；
-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書面請求時(持股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的持股數計算)；
-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監事會提議召開時；
- 經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1/2以上同意提議召開時；及
- 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大會應由董事會召開，由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時，會議由副董事長主持。倘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推舉的一名董事主持會議。

監事會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由監事會主席主持。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的一名監事主持會議。

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由召集人推舉代表主持。如果因任何理由，股東無法選舉代表作為會議主持人，應當由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除香港結算代理人外)中持有最多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擔任會議主持人。

## 在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呈臨時議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臨時提案應當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股東大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 企業管治報告(續)

除公司章程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經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內並無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不得在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及議決。

###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其上述查詢或要求發送至本公司，電郵地址：m jy9999@mokingran.com，或郵寄至中國天津市濱海高新區華苑產業區梓苑路15號(董事會/公司秘書收)。

為免生疑，股東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申請原件、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詳細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便有效處理。股東資料依法可予披露。

###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增進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表現和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為此，本公司設立一個網站(www.mokingran.com)，向公眾提供相關最新資料、本公司業務運營及發展的最新情況、本公司財務資料及企業治理常規及其他數據。

本公司致力於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特別是通過年度股東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在年度股東會上，董事(或其代表(視情況而定))可與股東大會面並回答其詢問。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8日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進行年度檢討，包括檢討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工作的報告。董事會經檢討後，認為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是有效和足夠的。

### 公司章程的變動

自上市日期及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對公司章程作出任何修訂。本公司於2025年2月10日舉行一次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章程》。經修訂的公司章程已於2025年2月10日起生效。詳情請參本公司日期2025年1月14日之公告及日期2025年1月16日之通函。

最新版本的公司章程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可供查閱。

### 股息政策

本公司並無制定固定股息政策或預設股息派發比率。股息宣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本公司任何末期股息之宣派亦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董事會日後或會根據本集團之營運表現及盈利水平、資金需求及盈餘狀況、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需要、股東利益，以及當時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建議派發股息。

#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致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20至186頁的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原材料及成品的存在

由於 貴集團原材料及成品於 貴集團整體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重要性，以及單個存貨項目的高內含價值及便於攜帶性，我們將原材料及成品的存在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 貴集團原材料及成品的賬面值合計為人民幣2,512,556,000元，佔總資產的51%。鑒於原材料及成品餘額對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原材料及成品的性質(主要包括高內在價值、體積小、便於攜帶且本質上容易被挪用的黃金及鑲鑽珠寶)，我們評估原材料及成品存在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有關 貴集團原材料及成品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我們有關原材料及成品存在的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對原材料及成品存在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情況；
- 參加 貴集團所有生產設施、展廳及自營店的年終實物存貨盤點，觀察 貴集團人員執行的程序。我們亦對存放於生產設施及展廳的原材料及成品進行全面清點，並對存放於自營店的原材料及成品進行抽樣測試清點；
- 將管理層的存貨盤點報告與財務系統中的原材料及成品記錄進行核對；及
- 於年終隨機抽取成品，由獨立檢測機構進行真實性檢測。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規劃及執行集團審計，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檢討。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計劃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消除威脅之行動或採取之防範措施。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就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而言，我們釐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LUNG, Kwok Hung。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28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9,712,885	20,208,599
銷售成本		(18,382,024)	(19,131,139)
毛利		1,330,861	1,077,460
其他收入	6	34,584	27,773
分銷及銷售開支		(229,227)	(257,328)
研發開支		(22,366)	(17,470)
行政開支		(103,360)	(79,770)
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649,389)	(378,513)
財務成本	8	(71,457)	(63,13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9	(5,284)	(1,076)
上市開支		(14,593)	(2,829)
除稅前溢利		269,769	305,113
所得稅開支	10	(69,032)	(71,64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1	200,737	233,47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9,361	230,375
非控股權益		11,376	3,097
		200,737	233,472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4	0.81	1.0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81,444	400,001	
使用權資產	17	50,112	52,837	
投資物業	18	61,298	80,695	
無形資產	19	14,643	7,589	
遞延稅項資產	20	41,866	34,0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46,033	41,5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7	100	
		<b>695,753</b>	616,793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	2,544,284	2,169,633	
貿易應收款項	22	276,379	150,5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395,452	399,406	
已質押／受限制存款	24	466,621	528,7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556,167	155,866	
		<b>4,238,903</b>	3,404,213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394,083	511,7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44,417	139,142	
租賃負債	27	7,706	7,711	
借款	28	1,167,496	790,041	
合約負債	29	106,093	42,173	
稅項負債		40,060	24,963	
黃金租賃	30	359,087	502,508	
遞延收入		33	41	
退款負債	31	23,413	32,943	
		<b>2,242,388</b>	2,051,309	
流動資產淨值		<b>1,996,515</b>	1,352,9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2,692,268</b>	1,969,697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28	181,422	—
遞延稅項負債	20	1,178	15
租賃負債	27	5,845	8,281
退款負債	31	26,097	38,384
遞延收入		79	112
		<b>214,621</b>	46,792
<b>資產淨值</b>		<b>2,477,647</b>	1,922,905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2	273,023	229,067
儲備		2,184,699	1,685,2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2,457,722</b>	1,914,356
非控股權益		19,925	8,549
<b>權益總額</b>		<b>2,477,647</b>	1,922,905

第120至18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忠善先生  
董事

王澤鋼先生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於2023年1月1日	229,067	511,082	(18,287)	71,244	160,020	730,855	1,683,981	5,452	1,689,43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30,375	230,375	3,097	233,472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40,124	(40,124)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229,067	511,082	(18,287)	71,244	200,144	921,106	1,914,356	8,549	1,922,90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89,361	189,361	11,376	200,737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股份 (附註32)	43,956	443,200	—	—	—	—	487,156	—	487,156
首次公開發售的股份發行 成本	—	(41,524)	—	—	—	—	(41,524)	—	(41,52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30,014	(30,014)	—	—	—
已宣派股息(附註15)	—	—	—	—	—	(91,627)	(91,627)	—	(91,627)
	43,956	401,676	—	—	30,014	(121,641)	354,005	—	354,005
<b>於2024年12月31日</b>	<b>273,023</b>	<b>912,758</b>	<b>(18,287)</b>	<b>71,244</b>	<b>230,158</b>	<b>988,826</b>	<b>2,457,722</b>	<b>19,925</b>	<b>2,477,647</b>

附註：

- (i) 其他儲備主要指當本集團收購現有附屬公司部分權益時，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及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部分除稅後溢利轉撥至法定儲備。對該儲備的轉撥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當儲備結餘達至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終止轉撥。該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269,769	305,113
調整：		
利息收入	(3,720)	(5,492)
財務成本	71,457	63,134
黃金租賃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37,734)	19,7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5)	(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162	37,5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9,882	9,611
投資物業折舊	4,190	4,197
無形資產攤銷	1,924	1,6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終止租賃之(收益)/虧損	(203)	5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334)	2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5,284	1,076
投資物業的減值虧損	15,207	—
發放政府補助	(41)	(132)
增值稅(「增值稅」)加計抵減	(2,662)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77,176	436,444
存貨增加	(479,398)	(392,078)
已質押/受限制存款減少/(增加)	12,119	(65,868)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30,868)	(21,9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4,689)	(91,653)
退款負債減少	(21,817)	(18,04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02,807)	471,6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5,963	16,137
合約負債增加	63,920	3,129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10,401)	337,790
已付所得稅	(28,116)	(92,332)
黃金租賃的已付利息及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應付票據	(16,404)	(17,272)
已收利息	1,327	1,49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53,594)	229,676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0,936)	(99,65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14,1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3	301
購買無形資產	(9,956)	(1,492)
租賃土地付款	(77)	—
出售金融產品及結構性存款所得款項	6,005	30,080
購買金融產品及結構性存款	(6,000)	(30,000)
提取已質押／受限制存款	435,000	671,000
已質押／受限制存款所收利息	2,448	4,630
存置已質押／受限制存款	(385,000)	(765,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2,603)	(190,132)
<b>融資活動</b>		
借款所得款項	2,098,490	1,424,730
償還借款	(1,540,805)	(1,465,800)
已付利息	(52,409)	(44,378)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87,156	—
支付H股發行成本	(27,709)	(15,397)
已付股東股息	(91,627)	—
償還租賃負債	(8,043)	(8,08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65,053	(108,9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98,856	(69,38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866	225,35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445	(10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6,167	155,86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0年9月8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18年6月29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本年度報告「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4年11月2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控股股東為王忠善先生、張秀芹女士及彼等之子王國鑫先生及彼等之女王娜女士(透過彼等於本公司所持的直接或間接權益)。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珠寶首飾的設計、生產、批發及零售。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為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增加一項披露目標，指出實體須披露有關其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負債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之影響(續)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已作出修訂，以在有關實體所面對流動資金集中風險之披露資料的規定內加入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例子。

根據過渡條文，實體毋須披露於首個應用年度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前所呈列之任何報告期間之比較資料，以及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之上文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44 (b)(ii)及(b)(iii)條所規定之資料。

本集團已於附註4、25及37提供有關該等修訂本之額外披露。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sup>4</sup>

<sup>1</sup>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提及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之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之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之表現計量提供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之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新準則預期將會影響損益表之呈列以及未來財務報表之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詳細影響。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可合理預期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該等資料被視為重大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綜合賬目基準(續)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需要，將會就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股本、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該等非控股權益指使其持有人有權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現時擁有權權益。

####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履行履約義務時(或履行過程中)確認收益，即當與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

履約義務指不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或一攬子貨品或服務)，或指基本相同的一系列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隨著時間獲轉移時，則根據完全滿足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隨著時間推移確認收益：

- 當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耗由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當本集團履約時，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優化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為本集團創造具備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強制要求付款。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取個別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的某一時間點予以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客戶合約收益(續)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收取的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之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本集團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其可更佳預測本集團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在以下情況方會計入交易價格：於計入交易價格時很大可能不會導致其後關乎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獲得解決時出現重大收益撥回。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評估有關可變代價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以真實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於報告期內該等情況發生的變化。

#### 退款負債

倘本集團預計須退回已收客戶部分或全部代價，則本集團確認退款負債。

#### 具退貨權／更換權的產品銷售

對於銷售有權可就非類同產品而退貨／更換的產品，本集團確認以下全部：

- (a) 按本集團預計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確認已轉讓產品的收益(因此，將不會就預計退回／更換的產品確認收益)；
- (b) 退款負債；及
- (c) 自客戶處收回產品之權利相關的資產(及銷售成本之相應調整)。

#### 非現金代價

本集團自加盟商、省級代理及最終客戶收取舊金產品，用於生產新黃金產品。自客戶收取的此類非現金代價的公平值計入交易價格，並在本集團獲得舊金產品的控制權時進行計量。

本集團參照上海黃金交易所相關交易日的即時交易價格估計非現金代價的公平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參與提供貨品或服務予顧客時，本集團釐定其應允之性質是否為一項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本身的履約責任(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有關應允之性質是否為由其他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的安排(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倘於特定貨品或服務轉讓予顧客前，本集團對有關貨品或服務擁有控制權，本集團即為委託人。

倘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本集團即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於該貨品或服務轉讓予顧客前，本集團並無對由另一方提供的特定貨品或服務擁有控制權。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應為另一方提供的特定貨品或服務作出安排而預期有權收取的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益。

#### 租賃

本集團於訂立合約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動，否則不會重新評估該合約。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適用於自開始日期起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若干物業、電子設備及運輸設備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及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年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列作一個單獨項目。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利率並不易於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及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倘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乃就利息增值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個別項目。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 租賃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租賃的條款實質上將與相關資產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及報酬轉讓給承租人時，該項合約被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應歸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

##### 可退還的租賃按金

已收的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對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 售後租回交易

##### 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規定，就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本集團的一項銷售進行評估。就未能達致銷售規定的轉讓而言，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繼續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內確認資產及將轉讓所得款項入賬為借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該日之匯率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 借款成本

因建設合資格資產(指需要一段長時間籌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款成本乃加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當資產已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乃於產生之期間在損益確認。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且將收取補助後，方始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該等補助擬補償的有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內按有系統基準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首先條件為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援而應收的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如無相關未來成本，則於補助變為應收的期間在損益內確認。有關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 僱員福利

#####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該福利計入資產成本。

扣除已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僱員應計的福利(例如工資和薪金以及年假)確認為負債。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僱員福利(續)

#####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在中國的全職員工參與政府管理的界定供款計劃。中國勞動法規要求本集團根據員工薪金的若干比例向政府就該等福利作出供款，最多不得超過地方政府指定的最高金額。本集團就該等福利除供款外並無其他法定責任。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所作的供款於發生時支銷，不會因僱員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離開計劃而被沒收而扣減。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得出。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溢利，因為於其他年度屬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以及屬永不課稅或永不扣減的項目。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各報告期末已經實行或實質實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按可能會出現可用以抵銷相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倘暫時性差額因交易的資產及負債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時產生，但有關交易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且在交易時不產生同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此外，倘暫時性差額乃由於初始確認商譽產生，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且暫時性差額將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除外。自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以可能將會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動用以抵銷暫時性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為限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負債獲清償或資產獲變現期間應用的稅率，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經實行或實質實行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對於稅務扣減項目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分別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要求。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本集團會就該等租賃負債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亦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及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會於損益內確認，惟當其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時除外，在此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指持有用作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將資產運送至必要地點及達到必要條件，使其能夠以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行而直接應佔之任何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作的成本，及對合資格資產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進行資本化之借貸成本。該等資產按照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相同之基準，於可作擬定用途時折舊。

折舊乃以撇銷資產(在建工程除外)項目的成本減去其殘值後在估計可用年期使用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一項物業因被證實終止自用及改變其用途而變為投資物業，則相關物業的成本及相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包括歸類為使用權資產的相關租賃土地)將在轉讓日轉入投資物業。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始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支出)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示。投資物業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考慮其估計殘值後確認折舊，並按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的任何變動影響按前瞻基準列賬。

####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項目而產生的開支，僅於顯示下列各項後方予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致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銷售；
- 有意完成、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
- 可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具備充裕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工作及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衡量該無形資產於開發時的開支。

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時記為開支。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符合該等標準的開發開支被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及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經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地估計。當無法個別地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於可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會分配至可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以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使用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其估計未來現金流未予調整)的特有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可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未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成本及促成銷售所需的成本。促成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就促成銷售所必須的非增量成本。

####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款之訂約方時，方會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按照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指須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限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除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之交易成本，在初始確認時按適用情況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直接歸屬於購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指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內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但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

####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按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的方式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有關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自下個報告期起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應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如果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在確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開始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以確認利息收入。

####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如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條件，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

在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項目下。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質押/受限制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履行減值評估，惟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乃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有關工具預計年期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作出調整)、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當前條件以及未來條件預測的評估作出。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通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收回應收款項存在重大疑慮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單獨評估，而對於其他應收款項，則採用具有共同信貸特徵的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應用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同的方式計量虧損撥備，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而進行評估。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支持之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減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減之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之重大不利變化。

儘管上文所述，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屬於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符合以下條件，則債務工具被釐定為屬於低信貸風險：(i) 具有低違約風險，(ii) 借款人擁有雄厚實力，可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 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準則之成效，並會在適用情況下加以修訂，以確保有關準則能夠在有關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內部形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計及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本集團認為發生了違約事件。

####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a) 發行人或借款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違反合約，如欠付；

(c) 借款人之貸款人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之優惠條件；或

(d) 借款人有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iv)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可收回之期望(如債務人已進行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則撇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撇銷之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制於本集團收回程序下之執法活動。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的任何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之評估乃基於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釐定。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採用計及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來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就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續)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經考慮債務人的賬齡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整體基準考慮。

就整體評估而言，本集團於制定分組時考慮以下特點：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用評級(如合適)。

管理層定期審查分組，以確保每個集團的成員繼續分享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

本集團透過調整其賬面值在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相應調整則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本集團向另一實體轉移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在損益內確認。

#### 金融負債及權益

####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存在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包括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在內的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及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在損益內確認。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在損益內確認。

#### Au (T+D)合約

本集團設有以現金或其他金融工具淨額結算Au (T+D)合約的慣例，因此作為衍生工具入賬。Au (T+D)合約於訂立Au (T+D)合約當日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在損益內確認。

#### 黃金租賃

代表黃金交付義務的黃金租賃於初始確認時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負債。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黃金租賃的已付利息。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於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並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見下文))。

### 以舊金產品結算的銷售收益確認

本集團自加盟商、省級代理及最終客戶接收舊金產品，用於製造新黃金珠寶。本集團並無義務或承諾接納舊金產品。除代價形式外，該安排與客戶現金付款安排並無差別。本公司董事運用判斷評估本集團是否取得對客戶提供物料的控制權。基於對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的審慎周詳分析，所得結論為本集團獲得對舊金產品的控制權。因此，非現金代價的公平值乃計入交易價格。本集團參考相關交易日上海黃金交易所實時交易價格估計非現金代價的公平值。

### 供應商融資安排

誠如附註25所披露，本集團於本年度訂立若干供應商融資安排。供應商將本集團開具的應付票據貼現給銀行，並收取本集團出售黃金的代價，而本集團則在票據到期日付款，該日期晚於付款供應商日期。與相關發票到期日相比，該等安排為本集團提供更長的付款期限。在釐定該等安排項下應付票據是否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分開呈列時，本集團董事考慮該等負債的性質及功能是否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有足夠區別。由於本集團董事認為該等負責屬於本集團正常運營週期中使用的營運資金的一部分，故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應付票據在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下呈列。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有關因供應商融資安排產生的負債的現金流量被歸類為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仍是實體主要產生收入活動中所用營運資金的一部分。因此，用於清償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應付票據的現金流出按因經營活動產生而呈列。

###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下列乃就日後作出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各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不確定因素或會構成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有關收回應收款項存在重大疑慮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此外，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並非單獨使用撥備矩陣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按不同債務人組別的債務人賬齡並經考慮本集團過往違約率及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而釐定。在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的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披露於附註3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的存貨乃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計量。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扣除直至完成所需之任何估計成本及出售所需之成本計算。此等估計乃以現時市況及銷售相若性質貨品之過往經驗為基準。該等估計的變化將影響存貨的賬面值和後續年度的溢利。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存貨賬面值詳情見附註21。

### 銷售退貨

本集團對已售出鑲鑽珠寶的退貨率進行合理估計。本集團設有預測銷售退貨的統計模型。該模型使用歷史退貨數據得出預期退貨百分比。任何相較歷史退貨模式的重大經歷變動將影響本集團估計的預期退貨百分比。

本集團每半年更新其預期退貨評估，而退款負債則作出相應調整。預期退貨之估計對環境變化極為敏感，而本集團有關退貨之過往經驗未必能代表客戶未來之實際退貨情況。確認為退款負債的金額於附註31披露。

###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主要取決於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溢利或未來將出現應課稅暫時差額，此乃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倘所產生之實際未來應課稅溢利少於或多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導致修訂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出現大幅撥回或進一步確認，並於進行有關撥回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珠寶首飾的設計、生產、批發及零售。

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於作出分配資源決策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時審閱綜合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運營及可呈報分部，且並無呈列該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全部位於中國大陸，且本集團絕大部分收益均來自中國大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與單一外部客戶或已知與該客戶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銷售黃金飾品及其他黃金製品、K金首飾、鑲鑽珠寶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其他服務。客戶合約收益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商品銷售：		
— 黃金珠寶及其他黃金產品	19,280,247	19,877,366
— K金首飾、鑲鑽珠寶及其他產品	342,650	225,513
其他服務	89,988	105,720
<b>總計</b>	<b>19,712,885</b>	20,208,599
<b>地域市場</b>		
中國大陸	19,572,563	20,191,104
其他	140,322	17,495
<b>總計</b>	<b>19,712,885</b>	20,208,599
<b>收益確認時間</b>		
某一時間點	19,657,361	20,149,774
一段時間	55,524	58,825
<b>總計</b>	<b>19,712,885</b>	20,208,599

銷售黃金飾品及其他黃金製品、K金首飾、鑲鑽珠寶及其他產品時，在客戶取得商品的控制權，即商品被客戶接受或交付給客戶指定的承運人時確認收益。零售客戶通常須立即付款，加盟商及省級代理通常需在3至90天的信貸期內付款。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除門店關閉外，客戶(加盟商及省級代理)於驗收產品後無權退回任何貨物，但有權於5年內更換未售出的鑲鑽珠寶。本集團運用過往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方法估算投資組合層面的換貨比例。當認為已確認累計收益極大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時，方會確認銷售收益。預期將會退回的貨品會被確認為退款負債而非確認為收益。本集團在客戶行使權利時收回產品的權利確認為退貨權並相應調整銷售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服務包括特許權及服務、品牌使用、定製加工服務及測試服務。與使用本集團商標有關的特許權及服務費收入和品牌使用收入根據相關協議隨時間確認。定製加工服務收入及測試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由於本集團所有客戶合約的原預期期限均為一年內或以下，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未披露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3,720	5,492
來自加盟商及省級代理之其他收入	3,298	3,563
租金收入	3,140	3,222
政府補助(附註)	21,654	15,230
增值稅加計抵減	2,662	—
其他	110	266
	<b>34,584</b>	<b>27,773</b>

附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約為人民幣21,613,000元(2023年：人民幣15,098,000元)，其為相關政府部門為促進本集團業務發展而提供的補貼。所收補貼實質上是對本集團的一種即時財務支持，無未來相關成本，並在收到補貼時確認為收入。所有政府補助於確認的期間不存在未達成的條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約為人民幣41,000元(2023年：人民幣132,000元)，其為相關政府部門就購買若干非流動資產而提供的補助。所收政府補助在相關非流動資產的使用年期內在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 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與先前A股上市嘗試相關的開支	—	(4,302)
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4,022)	(4,197)
慈善捐款	(1,287)	(1,146)
其他開支	(5,309)	(9,645)
投資物業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15,20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終止租賃的收益/(虧損)淨額	203	(5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334	(134)
Au (T+D)合約變現虧損淨額(附註)	(533,649)	(299,391)
黃金租賃變現虧損淨額	(131,400)	(50,358)
期貨合約變現虧損淨額	(3,489)	—
黃金租賃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37,734	(19,7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5	80
其他	389	72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44,080)	(368,868)
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49,389)	(378,513)

附註：本集團使用在上海黃金交易所購買的Au (T+D)合約作為其商品價格風險以及黃金產品價格波動風險導致的公平值變動風險的經濟對沖。Au (T+D)合約按日結算。

本集團並未正式指定或記錄有關Au (T+D)合約的對沖交易。因此，該等交易不指定用於對沖會計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	52,585	33,703
黃金租賃利息	14,110	17,272
貼現應付票據利息	3,746	11,224
租賃負債利息	1,016	935
	71,457	63,134

### 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各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4,111)	(675)
— 其他應收款項	(1,173)	(401)
總計	(5,284)	(1,076)

###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74,943	80,913
企業所得稅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23	—
遞延稅項	(6,634)	(9,272)
	69,032	71,641

##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稅率為25%

若干附屬公司經相關稅務機關認定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合資格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按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山東億福金業珠寶首飾有限公司(「**山東億福**」)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此乃由於山東億福獲認定為具備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且該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已獲批准，自2023年11月29日起至2026年11月28日止，有效期為3年。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的附屬公司錄得虧損，故並無就香港稅項計提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已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調節至下列除稅前溢利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69,769	305,113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	67,442	76,278
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4,811)	(2,75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893	2,638
動用此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151)	(1,520)
動用此前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	(295)	(2,11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6,565	3,413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4,833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23	—
企業所得稅法加計扣除項目(附註)	(5,167)	(4,307)
年內所得稅開支	69,032	71,641

附註：企業所得稅法加計扣除項目包括研發開支加計扣除及殘障人士薪金加計扣除。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 年內溢利

本集團年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162	37,507
投資物業折舊	4,190	4,1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9,882	9,611
無形資產攤銷	1,924	1,692
折舊及攤銷總計	61,158	53,007
減：存貨資本化	(21,772)	(19,643)
	39,386	33,364
核數師薪酬	2,851	63
短期租賃開支	2,642	3,184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3,140)	(3,222)
減：		
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2,261	2,234
年內並無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1,761	1,963
	882	975
董事及監事薪酬(附註12)	7,124	4,094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其他津貼及績效掛鈎花紅	226,170	231,9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344	17,736
員工成本總計	245,514	249,696
減：存貨資本化	(85,394)	(86,337)
	160,120	163,359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8,381,760	19,130,638
包括：存貨撇減撥回	(80)	(58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

於年內，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掛鈎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退休福利 計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忠善先生	—	439	306	7	752
張秀芹女士	—	384	354	—	738
王澤鋼先生	—	440	174	46	660
姜麗英女士	—	365	3,259	—	3,624
小計	—	1,628	4,093	53	5,7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貢勇先生	70	—	—	—	70
沙拿利先生(附註vi)	64	—	—	—	64
黃方亮先生	70	—	—	—	70
黃烈初先生(附註iii)	41	—	—	—	41
白顯月先生(附註v)	29	—	—	—	29
小計	274	—	—	—	274
最高行政人員：					
王國鑫先生	—	230	—	38	268
監事：					
張鑫先生	—	144	—	24	168
李虎先生	—	257	43	24	324
王艷鵬先生	—	253	39	24	316
小計	—	654	82	72	808
總計	274	2,512	4,175	163	7,1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掛鈎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退休福利 計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忠善先生	—	489	338	43	870
張秀芹女士(最高行政人員) (附註ii)	—	381	374	—	755
王澤鋼先生	—	448	252	45	745
姜麗英女士	—	393	307	—	700
小計	—	1,711	1,271	88	3,0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貢勇先生	70	—	—	—	70
沙拿利先生	70	—	—	—	70
黃方亮先生	70	—	—	—	70
黃烈初先生(附註iii)	23	—	—	—	23
小計	233	—	—	—	233
最高行政人員：					
王國鑫先生(附註iv)	—	44	—	7	51
監事：					
張鑫先生	—	155	3	24	182
李虎先生	—	175	60	25	260
王艷鵬先生	—	162	126	10	298
小計	—	492	189	59	740
總計	233	2,247	1,460	154	4,094

##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續)

附註：

- i. 績效掛鉤花紅根據本集團的業績及本集團內相關個人的表現確定。
- ii. 張秀芹女士已於2023年9月4日辭任最高行政人員。
- iii. 黃烈初先生已於2023年9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24年7月31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王國鑫先生於2023年9月20日獲委任為最高行政人員。
- v. 白顯月先生於2024年8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沙拿利先生於2024年12月31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執行董事及監事的酬金主要為其為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管理提供服務而提供。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其擔任本公司董事而提供。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 13.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2023年：無)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2。其餘四名(2023年：五名)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往年內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577	5,301
績效掛鉤花紅	400	363
退休福利計劃	96	117
	<b>4,073</b>	<b>5,78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續)

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且薪酬屬於以下組別的的最高薪酬僱員數目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僱員數目	2023年 僱員數目
零港元(「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5
總計	4	5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五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之誘金或加盟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

###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89,361	230,375

#### 股份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2,730	229,067

由於2024年及2023年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計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5. 股息

於2024年3月，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人民幣91,627,000元，確認為年內分派(2023年：無)。

於報告期間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元，總額為人民幣81,907,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78,783	25,883	200,246	192,922	13,895	24,456	19,619	555,804
添置	141	5,789	29,831	28,151	462	5,241	4,171	73,786
轉撥自在建工程	216,701	—	(226,210)	470	—	8,862	177	—
出售	—	—	—	(3,578)	(114)	(2,442)	(1,194)	(7,328)
於2023年12月31日	295,625	31,672	3,867	217,965	14,243	36,117	22,773	622,262
添置	188	2,897	1,078	20,545	435	5,051	1,888	32,082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4,005)	3,677	—	—	328	—
出售	—	—	—	(255)	(75)	(652)	(340)	(1,322)
其他減少	(4,336)	—	(940)	—	—	—	—	(5,276)
於2024年12月31日	291,477	34,569	—	241,932	14,603	40,516	24,649	647,746
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37,201	21,700	—	84,654	11,350	20,768	16,006	191,679
年內扣除	11,369	2,674	—	17,062	876	3,686	1,840	37,507
出售時對銷	—	—	—	(3,399)	(108)	(2,284)	(1,134)	(6,925)
於2023年12月31日	48,570	24,374	—	98,317	12,118	22,170	16,712	222,261
年內扣除	14,358	3,430	—	19,374	849	5,299	1,852	45,162
出售時對銷	—	—	—	(234)	(69)	(600)	(218)	(1,121)
於2024年12月31日	62,928	27,804	—	117,457	12,898	26,869	18,346	266,302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228,549	6,765	—	124,475	1,705	13,647	6,303	381,444
於2023年12月31日	247,055	7,298	3,867	119,648	2,125	13,947	6,061	400,00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除在建工程之外，乃經考慮殘值後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樓宇	4.75%至9.50%
租賃裝修	20.00%至33.33%
機器	4.75%至31.67%
運輸設備	9.50%至23.75%
電子設備	8.64%至33.53%
其他設備	8.33%至34.55%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93,122,000元(2023年：人民幣205,542,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應付票據及黃金租賃的抵押品。

###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賬面值	39,508	15,673	55,181
添置	—	8,666	8,666
租賃修改	—	(23)	(23)
租賃終止	—	(1,376)	(1,376)
折舊開支	(899)	(8,712)	(9,611)
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38,609	14,228	52,837
添置	77	18,342	18,419
租賃修改	—	22	22
租賃終止	—	(11,284)	(11,284)
折舊開支	(900)	(8,982)	(9,882)
於2024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b>37,786</b>	<b>12,326</b>	<b>50,112</b>
		<b>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b>	
		<b>2024年</b>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b>2,642</b>	3,184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b>11,778</b>	12,205

## 17. 使用權資產(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營運租賃多處土地、多個辦公室及零售店。所訂立的租賃合約固定期限為1個月至50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在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的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執行的期限。

此外，本集團之生產設施及辦公室主要位於其所持有的多處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註冊擁有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時已預先作出一次性付款。只有在能夠可靠分配所作出的付款時，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份才會單獨呈列。

本集團定期就若干物業、電子設備及運輸設備訂立短期租賃。於2024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述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本集團的租賃協議不包含任何可變租賃付款或承租人的任何延期或購買選擇權。

### 租賃限制或契諾

除出租人持有之租賃物業之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3,440,000元(2023年：人民幣3,513,000元)的租賃土地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

### 售後租回交易 — 賣方承租人

為更好管理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及融資需求，本集團有時會訂立有關機器租賃的售後租回交易安排。合法轉讓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為機器銷售入賬的規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該等售後租回交易安排籌集人民幣299,500,000元(2023年：無)借款(附註2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投資物業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的方式出租多處寫字樓單位、一處廠房及多處商業物業單位，應付租金為按月收取。租約的初始期限通常為1至10年且有單方面權利將租約延期至僅由承租人持有的初始期以外。

本集團不會因租賃安排而承擔外匯風險，因為所有租賃均以人民幣計值。租賃合約不包含殘值保證及／或承租人於租賃期末選擇購入物業的選擇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49,516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0,947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46,106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	116,569
折舊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31,677
年內計提	4,197
於2023年12月31日	35,874
年內計提	4,190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15,207
於2024年12月31日	<b>55,271</b>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b>61,298</b>
於2023年12月31日	80,695

上述投資物業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租賃土地	2.00%至2.66%
租賃物業	4.75%

## 18. 投資物業(續)

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及公平值層級資料之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位於天津的寫字樓單位	21,205	51,000	23,075	54,000
位於天津的工廠	37,000	37,000	54,118	55,000
位於北京的商用物業單位	3,093	10,500	3,502	11,000
	<b>61,298</b>	<b>98,500</b>	80,695	120,000

投資物業(不包括位於天津的工廠所附的租賃土地)的公平值乃根據收入法釐定，其中所有可出租物業單位的市場租金按照投資者對該類型物業預期的市場收益率進行評估和貼現。市場租金乃參考該等物業的可出租單位所取得的租金以及鄰近地區類似物業的其他出租情況予以評估。貼現率乃參考分析類似物業銷售交易所獲得的收益率而釐定，並已作調整，以計入物業投資者之市場預期，反映本集團投資物業特有之因素。

位於天津的工廠所附租賃土地之公平值乃參考有關市場可供查閱的可比較銷售證明基於直接比較釐定。

在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其目前用途為該等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32,127,000元(2023年：人民幣34,943,000元)的投資物業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9.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5,720	7	15,727
添置	1,708	—	1,708
於2023年12月31日	17,428	7	17,435
添置	8,978	—	8,978
於2024年12月31日	<b>26,406</b>	<b>7</b>	<b>26,413</b>
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8,153	1	8,154
年內計提	1,691	1	1,692
於2023年12月31日	9,844	2	9,846
年內計提	1,923	1	1,924
於2024年12月31日	<b>11,767</b>	<b>3</b>	<b>11,770</b>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b>14,639</b>	<b>4</b>	<b>14,643</b>
於2023年12月31日	7,584	5	7,589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並於下列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軟件	3.25至10年
商標	6.83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已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1,866	34,069
遞延稅項負債	(1,178)	(15)
	<b>40,688</b>	<b>34,054</b>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

	預期信貸		投資物業		黃金租賃		未變現存貨		退款負債		總計
	稅項虧損	虧損撥備	減值	公平值變動	溢利	存貨撥備	及撥備	遞延收入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9,696	—	4,364	3,402	165	6,447	71	4,556	28,701	
計入(扣除自)損益	5,354	(486)	—	4,934	1,293	(153)	(1,441)	(33)	(558)	8,910	
於2023年12月31日	5,354	9,210	—	9,298	4,695	12	5,006	38	3,998	37,611	
計入(扣除自)損益	20,366	927	3,802	(9,298)	(2,704)	(12)	(5,006)	(10)	(1,771)	6,294	
於2024年12月31日	<b>25,720</b>	<b>10,137</b>	<b>3,802</b>	<b>—</b>	<b>1,991</b>	<b>—</b>	<b>—</b>	<b>28</b>	<b>2,227</b>	<b>43,905</b>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黃金租賃		總計
	使用權資產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919)	—	(3,919)
計入損益	362	—	362
於2023年12月31日	(3,557)	—	(3,557)
計入(扣除自)損益	475	(135)	340
於2024年12月31日	<b>(3,082)</b>	<b>(135)</b>	<b>(3,21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並未就下列各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55,027	37,372
可扣減暫時性差額	20,508	2,356

由於未來溢利來源具有不可預測性，概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下表披露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其到期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	167
2025年	—	4,956
2026年	1,057	1,888
2027年	14,077	16,708
2028年	13,635	13,653
2029年	26,258	—
	55,027	37,372

### 21.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60,422	533,868
在製品	9,090	6,343
成品(附註)	1,552,134	1,612,052
在途商品	12,069	7,272
委託加工材料	2,787	525
消耗品	7,782	9,573
	2,544,284	2,169,633

附註：於2024年12月31日，計入成品的委託安排相關項目為人民幣259,000元(2023年：人民幣854,000元)。

## 22.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16,862	186,885
減：信貸虧損撥備	(40,483)	(36,372)
總計	276,379	150,513

於2023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66,619,000元。

本集團主要給予約3至90天的信貸期，惟就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延長信貸期限至一段較長時間。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交付或服務提供日期呈列的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237,173	147,878
90至180天	15,430	2,456
180天至1年	22,883	179
1至2年	893	—
總計	276,379	150,51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7,099,000元(2023年：人民幣3,010,000元)的應收賬款乃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逾期結餘之中，人民幣4,872,000元(2023年：人民幣575,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已逾期90天之結餘人民幣3,314,000元(2023年：人民幣575,000元)並未被視為違約，因為信貸質素概無發生重大變化且金額被視為可收回。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其他應收款項		
— 按金	5,974	5,599
— 代僱員付款	1,293	1,310
— 其他	5,095	2,265
減：信貸虧損撥備	(4,049)	(2,827)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8,313	6,347
支付予供應商之預付款項	9,515	9,880
上市開支及發行成本之預付款項	—	930
預繳企業所得稅	3,181	35,634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127,619	106,130
退貨權資產(附註i)	205,868	218,353
與H股上市嘗試相關的遞延開支	—	15,098
預付廣告開支	38,434	4,594
黃金租賃預付利息	209	1,661
其他	2,313	779
總計	395,452	399,406
<b>非流動：</b>		
其他應收款項		
— 按金	4,020	4,187
減：信貸虧損撥備	(585)	(634)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435	3,553
收購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附註ii)	123,373	10,307
退貨權資產(附註i)	19,225	27,642
總計	146,033	41,502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7。

##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i. 該等金額包括(i)本集團自客戶收回產品以進行銷售並享有退貨／換貨權利的資產，及(ii)根據提供予若干加盟商及省級代理借貸安排項下的黃金產品，彼等有義務向本集團歸還相同類型、數量及品質的黃金產品，或根據借出黃金產品到期時的售價，以現金或舊金產品清償債務。
- ii. 於2024年12月31日，計入結餘的約人民幣114,000,000元的款項為支付予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供應商」)的款項，即根據有關設計及提供自動化生產及倉庫設施及解決方案(統稱「該項目」)以提升本集團的經營效率而簽訂的兩份協議支付的代價。年結日後，由於該項目的進度大幅滯後於本集團與供應商雙方原定時間表，本公司董事進一步與供應商接洽，以取消相關合同，並要求供應商退還預付款項，以更好地保障本集團的資金。直至本報告日期，供應商已全額退還人民幣114,000,000元。儘管如此，增強及升級本集團生產及倉庫設施仍是本集團發展計劃的一大重點。本集團現正與供應商重新協商，以制定更切實可行的工作範圍、實施計劃及相應的付款時間表，與此同時，本集團亦會考慮尋求可向提供本集團更優條款的替代供應商。

## 24. 已質押／受限制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手頭現金	123	329
— 銀行結餘(附註i)	528,000	134,822
— 線上支付平台結餘	1,823	1,073
— 上海黃金交易所盈餘存款	26,221	19,642
	<b>556,167</b>	155,866
已質押／受限制存款(附註ii)	<b>466,621</b>	528,795

附註：

- i.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零至1.15%(2023年：零至1.15%)計息。
- ii. 於2024年12月31日，已質押／受限制存款主要包括質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的銀行存款以及用於開具應付票據、黃金租賃及黃金交易賬戶等的保證金。該等結餘按年利率零至2.25%(2023年：零至2.25%)計息。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79,675,000元(2023年：人民幣327,250,000元)的本集團已質押／受限制存款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黃金租賃及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之應付票據(附註i及ii)	370,000	470,000
貿易應付款項	24,083	41,787
	<b>394,083</b>	511,787

附註：

- 應付票據由本公司及/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 為確保本集團的供應商容易取得融資，本集團允許供應商就本集團同意採購的黃金金額，以本集團發出的貼現票據向銀行取得款項。本集團於票據到期日向銀行償還全部票據金額。由於該等安排屬實體正常營運週期所使用的營運資金的一部分，本集團認為該等供應商融資安排下的應付票據應分類為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21,356	40,490
1至2年	2,317	914
2至3年	101	170
3年以上	309	213
	<b>24,083</b>	41,787

本集團已發行的所有應付票據的到期日均少於一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 已收按金	85,683	84,329
— 應計費用	2,867	5,526
— 應計上市開支及發行成本	3,654	529
— 其他	825	1,893
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93,029	92,277
預收租金	2,905	2,693
其他應付稅項	17,888	16,898
應付薪金、福利及花紅	30,595	27,274
	144,417	139,142

## 27.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 一年以內	7,706	7,711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4,774	5,692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1,071	2,589
	13,551	15,992
分析為：		
— 一年內到期償還款項(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7,706	7,711
— 一年後到期償還款項(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	5,845	8,281

於2024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約人民幣13,551,000元(2023年：人民幣15,992,000元)以租賃按金約人民幣1,689,000元(2023年：人民幣2,422,000元)作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49%至5.88%(2023年：5.22%至5.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1,109,258	790,041
與售後租回交易相關的其他借款(附註17)	234,390	—
貿易應收款項質押的其他借款(附註i)	5,270	—
	<b>1,348,918</b>	790,041
有擔保且有抵押(附註ii及iii)	320,430	569,820
無擔保而有抵押(附註ii)	558,900	29,981
有擔保而無抵押(附註iii)	469,588	190,240
	<b>1,348,918</b>	790,041

附註：

- 於2024年12月31日，金額人民幣5,27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獲抵押，以獲得金額為人民幣5,270,000元的借款。
- 有抵押借款以若干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專利及／或貿易應收款項的質押作為抵押。
- 有擔保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由本公司及／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與貼現票據相關的銀行借款指就貼現至多間銀行並具有完全追索權的應收票據所收取的現金，當中涉及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間就集團內部交易發行的已貼現票據。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根據合約還款日期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的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以內	1,167,496	790,04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149,605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31,817	—
	<b>1,348,918</b>	790,041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167,496	790,041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款項	<b>181,422</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 借款(續)

本集團的借款風險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1,348,918	790,041

於2024年12月31日，借款按年利率3.25%至6.48%(2023年：3.60%至5.51%)計息。

### 29.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	106,093	42,173

於2023年1月1日，合約負債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39,044,000元。

合約負債預期將於未來12個月內獲確認為收益。

下表顯示已確認收益中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 銷售商品	41,907	39,00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黃金租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黃金租賃	359,087	502,508

本集團自銀行借入黃金，期限為3個月至12個月，並在合約存續期內根據合約開始時的黃金價值和合約開始時的相關利率向銀行支付固定費用。到期時，本集團有義務向銀行交付相同品類、數量和品質的黃金。本集團無權以現金方式履行義務。代表黃金交付義務的黃金租賃於初始確認時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負債。

黃金租賃的公平值乃參照高流通市場買賣之黃金市場買入報價釐定並被歸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二級。

黃金租賃以若干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質押作為抵押，並由本公司及／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 31. 退款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退款負債	49,510	71,327
分析作報告用途：		
非流動負債	26,097	38,384
流動負債	23,413	32,943
	49,510	71,327

## 32.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年初	<b>229,067</b>	229,067	<b>229,067</b>	229,067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附註)	<b>43,956</b>	—	<b>43,956</b>	—
於年末	<b>273,023</b>	229,067	<b>273,023</b>	229,067

附註：於2024年11月29日，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12.00港元完成發行約43,95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527,48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87,156,000元)，並成功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已收代價超出普通股面值的差額人民幣443,200,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而股份發行成本人民幣41,524,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

##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為由中國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成員。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指定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便為僱員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義務為作出指定供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損益扣除的或資本化為存貨的退休福利成本為約人民幣19,507,000元(2023年：人民幣17,890,000元)，即本集團按計劃規例規定的費率向計劃已繳納/應繳納的供款。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因上述退休福利計劃而被沒收的供款，本集團可將其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該計劃下並無本集團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應付供款的被沒收供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已經或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之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829,627	18,223	847,850
添置	—	8,666	8,666
租賃修改	—	(23)	(23)
終止租賃	—	(1,116)	(1,116)
財務成本(附註8)	44,927	935	45,862
其他非現金變動	—	(1,672)	(1,672)
融資現金流量	(84,513)	(9,021)	(93,534)
於2023年12月31日	790,041	15,992	806,033
添置	—	18,342	18,342
租賃修改	—	22	22
終止租賃	—	(11,674)	(11,674)
財務成本(附註8)	52,585	1,016	53,601
其他非現金變動	—	(1,088)	(1,088)
融資現金流量	506,292	(9,059)	497,233
於2024年12月31日	<b>1,348,918</b>	<b>13,551</b>	<b>1,362,469</b>

### 35.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應收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b>1,935</b>	3,712
於第二年	<b>1,080</b>	915
	<b>3,015</b>	4,627

## 36.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5,362	8,252

## 37.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

### 金融工具類別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310,792	845,074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1,836,030	1,394,105
<b>租賃負債</b>	13,551	15,992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已質押/受限制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自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商品價格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若干交易以外幣計值，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美元」)	16,236	3,438
歐元(「歐元」)	1	22
港元	459,377	70
澳元	7	8

	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917	—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使用對沖工具。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升值或貶值5%的敏感度詳情如下表所示。5%乃向關鍵管理層人員內部報告外匯風險時所使用的敏感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償還的外幣計價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根據外幣匯率變動5%調整其換算。下列正數表示稅後溢利和其他權益的增加，其中港元或美元兌人民幣升值5%。倘若港元或美元兌人民幣貶值5%，將對溢利和其他綜合收益產生同等且相反的影響，並且以下金額將為負數。

### 37.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i) 外匯風險(續)

	港元變動		美元變動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	17,227	3	643	129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已質押／受限制存款(附註24)、固定利率借款(附註28)、黃金租賃(附註30)及租賃負債(附註27)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利率波動，銀行結餘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本集團及本公司透過根據利率水準和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利率風險。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利率風險的敏感性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敏感性分析。

##### (iii)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珠寶首飾(包括黃金產品)銷售業務。黃金市場受到全球和地區供需狀況的影響。金價大幅下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為降低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利用黃金租賃以及Au (T+D)合約等黃金合約的衍生金融工具來降低黃金產品的金價波動風險。倘金價上漲，本集團將確認金價較合約價上漲的虧損，並在很大程度上抵銷金價上漲導致的黃金產品營業額增加。

Au (T+D)合約按日結算，合約價格與市場價格之間的差額即時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黃金租賃於到期日結算，通常於開始日期起3至12個月內到期，而公平值變動即時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管理層及時監控黃金價格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若黃金市場價格上漲／下跌5%，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由於黃金租賃公平值變動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3,466,000元(2023年：人民幣18,844,000元)。

##### (iv)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其由銀行發行之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金融產品面臨價格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考慮到金融產品的期限較短，其公平值變動波動並不重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所面臨的信貸風險為交易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金融虧損的風險，其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質押／受限制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產品。

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產品外，本集團及本公司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信貸風險管理、最大信貸風險敞口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已質押／受限制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信用評級較高的銀行或交易所或在線支付平台，本集團及本公司對單一金融機構或交易對手的風險敞口有限。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指定一個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並匯總信貸減值資料，從而進行進一步減值評估。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大量客戶。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應收本集團前五名客戶的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比例低於10%。管理層密切監察客戶的後續結算。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方違約風險低且並無擁有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信貸風險自透過內部制定的資料或外部資源首次確認以來出現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款項可能	金額撤銷	金額撤銷

37.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2)	不適用(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b>274,985</b>	150,573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b>41,877</b>	36,312
			<b>316,862</b>	186,885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3)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b>16,382</b>	13,361
			<b>16,382</b>	13,361
已質押/受限制存款(附註24)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b>466,621</b>	528,7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4)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b>556,167</b>	155,866

附註：

- i.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與就收取應收款項有重大疑問的客戶相關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按集體基準就該等項目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並按債務人的賬齡分類。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環，本集團使用債務人的賬齡評估減值，此乃由於債務人包括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客戶，而該風險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悉數支付到期款項的能力。下表提供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資料，該等項目乃使用撥備矩陣按集體基準進行評估。此外，於2024年12月31日，對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1,877,000元(2023年：人民幣36,312,000元)的債務人乃進行個別評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虧損率乃按債務人預期年期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進行估計，並就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歸類工作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更新與特定債務人相關的資料。於2024年12月31日，使用撥備矩陣集體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之貿易應收款項虧損率為0.06% (2023年：0.03%至0.04%)

下表顯示已按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並無出 現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出現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3	35,644	35,697
已確認減值虧損	13	2,735	2,748
已撥回減值虧損	(6)	(2,067)	(2,073)
於2023年12月31日	60	36,312	36,372
轉撥至信貸減值	(1)	1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8	4,556	4,664
已撥回減值虧損	(3)	(550)	(553)
於2024年12月31日	<b>164</b>	<b>40,319</b>	<b>40,483</b>

下表顯示其他應收款項已確認的虧損撥備之對賬。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出現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172	—	3,172
轉撥至信貸減值	(112)	112	—
已確認減值虧損	801	—	801
已撥回減值虧損	(400)	—	(400)
撇銷(附註)	—	(112)	(112)
於2023年12月31日	3,461	—	3,46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231	—	1,231
已撥回減值虧損	(58)	—	(58)
於2024年12月31日	<b>4,634</b>	<b>—</b>	<b>4,634</b>

## 37.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註：倘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且無實際可收回前景，例如債務人遭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將撤銷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

####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管理層監管及維持管理層視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理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所造成的影響。

本集團訂立供應商融資安排，以為本集團的一家供應商取得融資。本集團於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應付票據由數間銀行發行，導致本集團的結算責任集中於該等銀行。由於供應商融資安排下的應付票據是本集團正常營運周期中使用的營運資金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及維持該等負債的合理風險。因此，管理層認為供應商融資安排不會導致本集團有重大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安排的詳情載於附註25。

下表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格乃根據本集團或本公司可能須予支付的最早日期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

	加權平均 利率	應要求或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於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於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2月31日</b>						
<b>財務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511,787	—	—	511,787	511,787
其他應付款項	—	92,277	—	—	92,277	92,277
借款	3.60%–5.51%	802,593	—	—	802,593	790,041
小計		1,406,657	—	—	1,406,657	1,394,105
租賃負債	5.22%–5.88%	7,926	6,183	2,986	17,095	15,992
總計		1,414,583	6,183	2,986	1,423,752	1,410,09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 利率	應要求或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於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於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b>於2024年12月31日</b>						
<b>財務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394,083	—	—	394,083	394,083
其他應付款項	—	93,029	—	—	93,029	93,029
借款	3.25%–6.48%	1,197,547	152,477	36,389	1,386,413	1,348,918
小計		1,684,659	152,477	36,389	1,873,525	1,836,030
租賃負債	4.49%–5.88%	7,907	5,133	1,209	14,249	13,551
總計		1,692,566	157,610	37,598	1,887,774	1,849,581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 3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會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將能持續經營，並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結餘，將股東回報最大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債務淨額構成，包括於附註28披露的借款、於附註30披露的黃金租賃、於附註27披露的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結構。作為該審閱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基於管理層之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新股份發行及籌集借款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39. 主要非現金交易

就銷售黃金產品而言，本集團允許客戶以舊金產品作為交易價格代價的一部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加盟商及省級代理作出的以舊金作為部分代價的付款為人民幣7,473,063,000元(2023年：人民幣6,692,698,000元)，自營店客戶支付的舊金為人民幣97,449,000元(2023年：人民幣114,026,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簽訂以實物結算的黃金租賃合約人民幣787,972,000元(2023年：人民幣618,107,000元)，並且已結算人民幣893,659,000元(2023年：人民幣529,477,000元)。該等由存貨交付的借款及結算作為非現金交易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簽訂若干新租賃協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8,342,000元(2023年：人民幣8,666,000元)。

## 40. 關聯方披露

### (A) 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已與關聯方簽訂以下交易：

#### 本集團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控股股東	短期租賃開支	343	191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526	3,394
績效掛鈎花紅	4,455	1,826
退休福利計劃	351	385
	8,332	5,60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報告期間末，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股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於下列日期持有之 擁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間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山東億福金業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07年8月2日	人民幣 76,614,000.00元	100%	100%	珠寶生產	直接
山東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04年4月5日	人民幣 60,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山東夢金園電子商務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4年12月12日	人民幣 3,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零售	間接
深圳夢金園電子商務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8年8月22日	人民幣 3,000,000.00元	51%	51%	珠寶零售	間接
上海緣君夢鑽石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4年12月3日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100%	鑽石批發	間接
香港夢金園國際珠寶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香港 2003年4月25日	2,000,000.00港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間接
北京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8月21日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廣東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7年8月1日	人民幣 2,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濟南夢金園黃金珠寶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1年6月17日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南京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3年9月24日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鄭州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5年8月3日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瀋陽市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5年4月7日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杭州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6年8月26日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天津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5年11月27日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零售	直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於下列日期持有之 擁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間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天津宗儀科技研發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4年3月21日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中寶正信金銀珠寶首飾檢測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3年3月26日	人民幣 50,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檢測	直接
昌樂誠信黃金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03年9月8日	人民幣 40,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零售	直接
濟南誠信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9年5月15日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零售	間接
北京誠信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0年3月9日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零售	直接
深圳市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10年12月10日	人民幣 80,000,000.00元	100%	100%	珠寶批發	直接
拉薩金千匯科技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24年4月1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0元	51%	—	珠寶零售	間接
昌樂夢金園珠寶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24年4月11日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	珠寶批發	直接
天津馳瑞科技研發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24年12月25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珠寶批發	直接
天津億福科技研發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2024年12月30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珠寶批發	間接

附註：由於並無法定審核要求，故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編製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該等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為國內之有限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57	24,510
使用權資產	2,572	2,674
投資物業	58,205	77,193
無形資產	3,082	4,062
附屬公司投資	1,716,412	1,725,125
遞延稅項資產	29,639	5,4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976	3,175
	<b>1,950,743</b>	<b>1,842,19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2,722	241,524
貿易應收款項	1,288	2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4,177	17,1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2,138	225,866
已質押／受限制存款	77,674	132,4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8,331	25,422
	<b>1,126,330</b>	<b>642,464</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981	1,06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948,958	680,0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501	3,889
借款	422,455	430,554
合約負債	1,635	—
	<b>1,385,530</b>	<b>1,115,603</b>
流動負債淨值	<b>(259,200)</b>	<b>(473,139)</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691,543</b>	<b>1,369,056</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18,000	—
	<b>18,000</b>	<b>—</b>
<b>資產淨值</b>	<b>1,673,543</b>	<b>1,369,05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3,023	229,067
儲備	1,400,520	1,139,989
<b>權益總額</b>	<b>1,673,543</b>	<b>1,369,056</b>

## 43.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11,082	71,244	54,091	374,573	1,010,99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28,999	128,99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2,900	(12,900)	—
於2023年12月31日	511,082	71,244	66,991	490,672	1,139,98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49,518)	(49,518)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附註32)	443,200	—	—	—	443,200
首次公開發售的股份發行成本 已宣派股息(附註15)	(41,524)	—	—	(91,627)	(41,524)
	—	—	—	(91,627)	(91,627)
	401,676	—	—	(91,627)	310,049
於2024年12月31日	<b>912,758</b>	<b>71,244</b>	<b>66,991</b>	<b>349,527</b>	<b>1,400,520</b>

# 釋義

於本年度報告中，除文義另有規定，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修訂)，於上市日期生效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Au (T+D)」	指	Au (T+D)為上海黃金交易所採用的一種標準化合約。其涉及於未來指定日期按預定價格交割預定數量的黃金
「北京誠信」	指	北京誠信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3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夢金園」	指	北京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8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董事會委員會」	指	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昌樂誠信」	指	昌樂誠信黃金有限公司，一間於2003年9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昌樂夢金園」	指	昌樂夢金園珠寶有限公司，一間於2024年4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就本招股章程及僅就地域參考而言，本招股章程提及的「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0年9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18年6月29日進一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前稱為昌樂華業珠寶有限公司、天津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天津夢金園黃金珠寶有限公司及夢金園黃金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王忠善先生、張秀芹女士、王國鑫先生、王娜女士、金夢合夥、金園合夥、金隆合夥及天津園金夢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員工持股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3月10日採納的員工持股計劃
「員工持股平台」	指	金夢合夥、金園合夥及金隆合夥的統稱
「金條」	指	金條是指高純度的金屬塊，主要作為投資工具批量出售，供投資者對沖貨幣、通貨膨脹及地緣政治風險，與主要作為消費品出售的黃金珠寶有本質區別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東夢金園」	指	廣東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8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杭州夢金園」	指	杭州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8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已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進行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夢金園」	指	香港夢金園國際珠寶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03年4月25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金隆合夥」	指	天津金隆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2016年3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控股股東

## 釋義(續)

「濟南誠信」	指	濟南誠信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9年5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濟南夢金園」	指	濟南夢金園黃金珠寶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6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金夢合夥」	指	天津金夢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2016年3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控股股東
「金園合夥」	指	天津金園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2016年3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控股股東
「K金」	指	黃金與其他金屬熔合形成的合金，黃金純度不低於375‰且不高於916‰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4月22日，即本年度報告刊印前就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日期」	指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2024年11月29日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京夢金園」	指	南京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9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不競爭協議」	指	於2024年11月19日由我們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我們本身及作為我們不時各附屬公司利益的受託人)訂立的不競爭協議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8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山東電商」	指	山東夢金園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2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山東夢金園」	指	山東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04年4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山東億福」	指	山東億福金業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8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緣君夢」	指	上海緣君夢鑽石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2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瀋陽夢金園」	指	瀋陽市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4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深圳電商」	指	深圳夢金園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一間於2018年8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由山東電商及獨立第三方深圳市金總裁科技文化有限公司分別擁有51%及49%的權益
「深圳夢金園」	指	深圳市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2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天津夢金園」	指	天津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1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天津園金夢」	指	天津園金夢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1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控股股東

## 釋義 (續)

「天津宗儀」	指	天津宗儀科技研發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3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並繳足
「鄭州夢金園」	指	鄭州夢金園珠寶首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8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中寶正信」	指	中寶正信金銀珠寶首飾檢測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3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